

# 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

## 申请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要事项：

### 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虽然LED显示应用领域具有一定的行业门槛，但由于行业总体上处于发展阶段，尚未出现具有行业垄断地位或占有较大优势的企业，所以目前行业内仍呈现中小企业众多，竞争较为激烈的状态。公司凭借长期以来在细分领域的经营形成了一定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但随着社会资本不断进入本行业，行业龙头企业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中小企业在技术、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模仿和低价竞争，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 二、技术进步风险

近年来，LED 显示应用技术的发展较快，在高清晰度显示、色彩还原、逐点校正等方面的技术创新已开始广泛应用。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拥有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及良好的技术创新平台，主要产品的研发技术和工艺水平具有一定技术优势，但是随着行业技术的不断进步，公司必须保持持续长期的研发投入才能继续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如果公司研发投入不足，不能及时更新技术、持续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面临产品竞争力下降的风险，进而导致公司持续发展受到影响。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王鹏，其持有公司75.00%的股份，共计750.00万股，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王鹏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足以对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或实际控制地位及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 四、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规模较小，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将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五、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公司自2003年成立至今，规模仍然较小，虽然公司已经从2011年开始逐步掌握自身核心技术，在细分领域市场获得了一定的客户资源优势，但因目前公司的技术与产品优势还未充分发挥，仍体现出收入增长较慢，利润率较低等特点，持续经营能力有待市场进一步检验。

## 六、前五名客户占比集中风险

2012年、2013年、2014年1-4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分别为58.26%、63.31%、83.56%。即使仅考虑全年数据，2012年、2013年基本保持在60%左右，占比仍然较高。因此，前五名客户对公司业务收入影响较大，公司存在前五名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公司股票代码、股票简称等基本情况.....	10
三、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10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12
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2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3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8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	18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23
十、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2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7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	27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33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34
四、与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42
五、商业模式.....	52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	5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0
一、公司治理情况.....	60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6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64
四、公司资产完整及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的情况 .....	65
五、同业竞争.....	66
六、最近两年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67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	68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69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重大变化情况 .....	72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b>74</b>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7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87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7
四、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 .....	99
五、报告期的利润形成情况.....	103
六、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09
七、报告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121
八、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125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25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30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131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132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32
十四、业务发展风险及管理.....	133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b>136</b>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3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37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38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39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40
<b>第六节 附件.....</b>	<b>141</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14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141
三、法律意见书.....	141
四、公司章程.....	14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查意见 .....	141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141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郑州胜龙	指	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胜龙有限	指	郑州胜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申请挂牌	指	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由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3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指	由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的《郑州胜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计划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依法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LED	指	发光二极管 (light emitting diode)
DAB	指	Digital Audio Broadcasting 的简称, 即数字信号广播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 即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讯技术
GPRS	指	General Packet Radio Service 的简称, 是 GSM 移动电话用户可用的一种移动数据业务
CDMA	指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 的简称, 是在数字技术的分支——扩频通信技术上发展起来的一种崭新而成熟的无线通信技术。
C/S	指	客户机和服务器结构
SQL	指	结构化查询语言 (Structured Query Language)
GPS	指	全球定位系统 (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
DTU	指	数据传输单元 (Data Transfer unit) 的简称, 是专门用于将串口数据转换为 IP 数据或将 IP 数据转换为串口数据通过无线通信网络进行传送的无线终端设备
固晶	指	装配 LED 显示屏的一个必要环节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部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ngzhou Shenglo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	王鹏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3年8月20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3年12月30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住所:	郑州高新区金梭路32号
邮编:	450001
电话:	0371-65852757
传真:	0371-65852756
董事会秘书:	徐凯
电子邮箱:	zzslinfo@163.com
组织机构代码:	75386480-7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为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子器件制造业，代码为C396。具体来说，公司产品属于LED显示应用行业。

经营范围:	电子显示系统的生产、设计、销售；应急预警预报系统、水利监测遥测系统、无线数据监测系统、环境数据监测系统、光伏发电系统、教学信息化管理系统、医疗信息管理系统及计算机及网络系统、物联网设备、环保节能设备、车载信息化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销售；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工程；合同能源管理；LED照明产品、电子产品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	为客户提供包括系统设计、研发、安装调试及后续维护服务在内的LED显示应用系统的综合解决方案。

## 二、公司股票代码、股票简称等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831361
股票简称:	胜龙股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股票总量:	1,000.00万股
挂牌日期:	【】

## 三、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

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暂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鹏承诺：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同时，本人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股份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或今后在股份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宋洪铸、李朝辉、李广辉、徐凯承诺：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在股份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或今后在股份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王鹏承诺：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若今后在股份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在任期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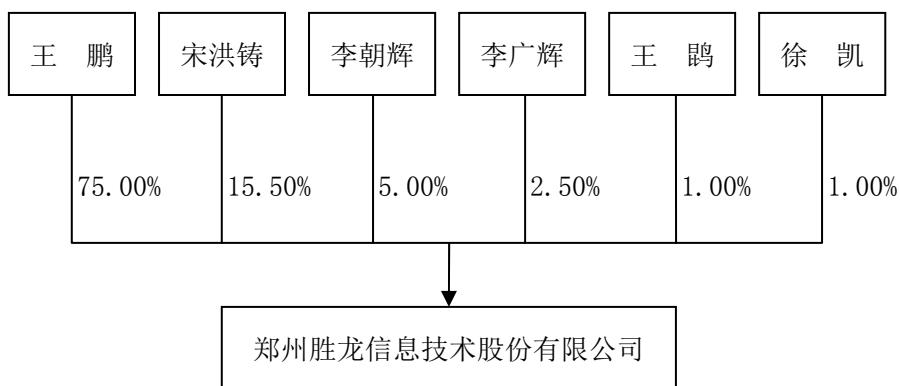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3年12月30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股份公司

成立未满一年，因此无可挂牌转让的股票。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

##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公司前十名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1	王鹏	7,500,000.00	净资产折股	75.00	自然人股东
2	宋洪铸	1,550,000.00	净资产折股	15.50	自然人股东
3	李朝辉	500,000.00	净资产折股	5.00	自然人股东
4	李广辉	250,000.00	净资产折股	2.50	自然人股东
5	王鹏	100,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	自然人股东
6	徐凯	100,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	自然人股东

合计	-	10,000,000.00	-	100.00	-
----	---	---------------	---	--------	---

以上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00.00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00.00%，各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 （二）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除股东王鹏与王鵠系兄弟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王鹏，其基本情况如下：

王鹏，男，汉族，1974年12月3日出生，现年3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大学国民经济管理专业，大学专科学历。1992年10月至1998年1月任职于郑州中原显示技术有限公司；1998年1月至2003年8月任郑州胜龙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3年8月至2013年12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鹏现持有公司股份750.00万股，占总股本的75.0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王鵠（弟）持有公司股份10.00万股，占总股本的1.00%。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自2003年8月20日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更情况如下：

###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

郑州胜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是由王鹏和宋洪铸两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初始注册资本120.00万元，实收资本120.00万元，采取货币形式出资。其中，王鹏出资6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00%；宋洪铸出资5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00%。

有限公司设立出资由河南正大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豫正验字（2003）第005号《验资报告》。2003年8月20日，公司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事宜并取得了郑州市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王 鹏	66.00	货币	55.00
2	宋洪铸	54.00	货币	45.00
合计	-	120.00	-	100.00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5年1月28日，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0万元。其中，王鹏追加出资99.00万元，宋洪铸追加出资81.00万元。

本次出资由河南正大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豫正验字（2005）第003号《验资报告》。2005年4月14日，有限公司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王 鹏	165.00	货币	55.00
2	宋洪铸	135.00	货币	45.00
合计	-	300.00	-	100.00

##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9年5月31日，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至500.00万元。其中，王鹏追加出资110.00万元，宋洪铸追加出资90.00万元。

本次出资由河南正延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豫正延验字（2009）第WL05-074号《验资报告》。2009年6月1日，有限公司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王 鹏	275.00	货币	55.00
2	宋洪铸	225.00	货币	45.00
合计	-	<b>500.00</b>	-	<b>100.00</b>

#### （四）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5月26日，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00万元。其中，王鹏追加出资275.00万元，宋洪铸追加出资225.00万元。

本次出资由河南融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豫融会验字（2011）第C05083号《验资报告》。2011年5月31日，有限公司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王 鹏	550.00	货币	55.00
2	宋洪铸	450.00	货币	45.00
合计	-	<b>1,000.00</b>	-	<b>100.00</b>

#### （五）有限公司股东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7月29日，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增加李朝辉、李广辉、王

鹏、徐凯为有限公司股东，同时进行股权转让：宋洪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450.00万元出资中的150.00万元转让给王鹏、100.00万元转让给李朝辉、25.00万元转让给李广辉、10.00万元转让给王鹏、10.00万元转让给徐凯。

2013年8月6日，宋洪铸分别与王鹏、李朝辉、李广辉、王鹏、徐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宋洪铸分别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50.00万元出资以15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鹏、100.00万元出资以1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朝辉、25.00万元出资以2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广辉、10.00万元出资以1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鹏、10.00万元出资以1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徐凯。

2013年8月8日，有限公司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王 鹏	700.00	货币	70.00
2	宋洪铸	155.00	货币	15.50
3	李朝辉	100.00	货币	10.00
4	李广辉	25.00	货币	2.50
5	王 鹏	10.00	货币	1.00
6	徐 凯	10.00	货币	1.00
合计	-	1,000.00	-	100.00

## (六) 有限公司股东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22日，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一致决议李朝辉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00.00万元出资中的50.00万元转让给王鹏。

2013年9月24日，李朝辉与王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朝辉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0.00万元出资以5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鹏。

2013年9月25日，有限公司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王 鹏	750.00	货币	75.00
2	宋洪铸	155.00	货币	15.50
3	李朝辉	50.00	货币	5.00
4	李广辉	25.00	货币	2.50
5	王 鹏	10.00	货币	1.00
6	徐 凯	10.00	货币	1.00
合计	-	1,000.00	-	100.00

## (七)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11月18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喜审字[2013]第02318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3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10,838,393.92元。

2013年11月20日，河南中喜资产评估对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豫中喜评报字[2013]第001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3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的资产评估值为1,222.34万元，负债评估值为76.20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1,146.14万元。

2013年12月5日，全体股东召开201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同意以2013年10月31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以有限公司全部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公司组织形式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同意有限公司以账面净资产中的1,000.00万元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1,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其余未折股的部分计入股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3年12月20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时注

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中喜验字（2013）第02054号《验资报告》。同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依法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并召开了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

2013年12月30日，有限公司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完成后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王 鹏	7,500,000.00	净资产折股	75.00
2	宋洪铸	1,550,000.00	净资产折股	15.50
3	李朝辉	500,000.00	净资产折股	5.00
4	李广辉	250,000.00	净资产折股	2.50
5	王 鹏	100,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
6	徐 凯	100,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
合计	-	10,000,000.00	-	100.00

##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 (一)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1、王鹏，详见本节“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2、宋洪铸，男，汉族，1974年6月8日出生，现年4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

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大学专科学历。1994年8月至1998年8月任职于郑州中原显示技术有限公司；1998年8月至2003年8月任郑州胜龙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3年8月至2013年12月任有限公司监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宋洪铸现持有公司股份155.00万股，占总股本的15.5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3、李朝辉，男，汉族，1981年7月3日出生，现年3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市财经学校电子应用专业。1999年7月至2000年7月任职于青岛海尔集团；2000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职于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12月至2001年4月未参加工作；2001年4月至2003年8月任职于郑州胜龙科技工程有限公司；2003年8月至2013年13月任有限公司技术研发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兼技术研发总监。

李朝辉现持有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总股本的5.0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4、李广辉，男，汉族，1984年11月12日出生，现年2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外事学院电子商务专业，大学专科学历。2006年6月至2008年9月任职于西安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2008年9月至2009年9月任职于郑州孔氏化工有限公司；2009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有限公司生产工程总监、总经理助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兼生产工程总监。

李广辉现持有公司股份25.00万股，占总股本的2.5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5、徐凯，男，汉族，1985年8月23日出生，现年2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职业技术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大学专科学历。2008年9月至2012年1月任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2012年1月至2012年3月未参加工作；2012年3月至2012年12月任上海立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2年12月至2013年3月未参加工作；2013年3月至2013年12月任有限公司市场营销总监；现任

股份公司董事、市场营销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徐凯现持有公司股份10.00万股，占总股本的1.00%，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任职期限为2013年12月20日至2016年12月19日。

##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1、杨盼，女，汉族，1986年10月14日出生，现年2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理工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11年5月至2011年8月任职于北京万事通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8月至2012年2月任职于郑州亿齿佳口腔器材有限公司；2012年2月至2013年12月历任有限公司行政助理、行政主管；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主管。

杨盼及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2、齐晓雪，女，汉，1984年02月18日出生，现年3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工程学院新型纺织机电技术专业，大学专科学历。2008年4月至2012年3月任职于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4月至2013年12月任职于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监事。

齐晓雪及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3、陈洪欣，男，汉，1970年2月11日出生，现年44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测绘学院印刷技术专业，大学专科学历。1992年6月至1998年9月任职于河南第二新华印刷厂；1998年9月至2012年2月个体经营；2012年2月至2013年12月任职于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陈洪欣及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监事的任职期限为2013年12月20日至2016年12月19日。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王鹏，详见本节“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2、宋洪铸，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3、李朝辉，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4、李广辉，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5、徐凯，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6、王清梅，女，汉族，1954年10月16日出生，现年5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州大学财会管理专业，大学专科学历。1977年7月至2009年12月任中国通信建设第四工程局会计；2009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股份公司计划财务总监。

王清梅未持有公司股份。其近亲属王鹏（侄）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并持有公司股份750.00万股，占总股本的75.00%；其近亲属王鵠（侄）持有公司股份10.00万股，占总股本的1.0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限为2013年12月20日至2016年12月19日。

### （四）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李朝辉，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陈洪欣，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3、李辉，男，汉族，1986年9月2日出生，现年2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城建学院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大学专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0年2月任职于前卫实业有限公司；2010年2月至2011年3月任赖世雨酒业有限公司经理助理；2011年3月至今任职于公司（有限公司）。

李辉及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4、李腾飞，男，汉族，1988年9月4日出生，现年25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省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公路与桥梁专业。2008年12月至2011年10月任职于郑州协和制药厂；2011年11月至2012年4月任职于郑州银河电子厂；2012年4月至今任职于公司（有限公司）。

李腾飞及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5、李元涛，男，汉族，1986年12月8日出生，现年2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黄河科技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0年5月任职于郑州三瑞电子有限公司；2010年5月至2012年7月任职于郑州绿士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7月至今任职于公司（有限公司）。

李元涛及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6、宋明明，男，汉，1986年3月4日出生，现年2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2008年9月至今任职于公司（有限公司）。

宋明明及其近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 名	职 务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	--------------	---------

王 鹏	董事长、总经理	750.00	75.00
宋洪铸	董事、副总经理	155.00	15.50
李朝辉	董事、技术研发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50.00	5.00
李广辉	董事、生产工程总监	25.00	2.50
徐 凯	董事、市场营销总监、董事会秘书	10.00	1.00
杨 盼	监事会主席	-	-
齐晓雪	监事	-	-
陈洪欣	职工代表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	-
王清梅	计划财务总监	-	-
李 辉	核心技术人员	-	-
李腾飞	核心技术人员	-	-
李元涛	核心技术人员		
宋明明	核心技术人员		
合 计	-	990.00	99.00

##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 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10.14	1,276.88	1,404.62
负债总计（万元）	63.16	107.05	266.5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46.98	1,169.82	1,138.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46.98	1,169.82	1,138.08
每股净资产（元）	1.15	1.17	1.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5	1.17	1.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22	8.38	18.98
流动比率（倍）	18.43	11.46	5.13
速动比率（倍）	7.21	4.73	2.59
项 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3.47	742.33	495.87
净利润（万元）	-22.84	31.74	-80.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84	31.74	-8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8.16	28.17	-88.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8.16	28.17	-88.26
毛利率（%）	13.13	27.81	1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	2.75	-6.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	2.44	-7.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0.0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28	2.74	2.70
存货周转率（次）	0.08	0.77	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9.46	53.14	-14.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	0.05	-0.01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4、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5、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6、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不扣除坏账准备）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不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

上述各项财务指标，除资产负债率采用母公司个别报表数据计算外，其余均采用合并报表数据计算。

## 十、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 （一）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菅明军
住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电话：	0371-65585033
传真：	0371-65585639
项目小组负责人：	张恒
项目小组成员：	张恒、颜红亮、李大伟

### （二）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	河南路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贺健
住所：	郑州市农业路72号国际企业中心A座15层西
电话：	0371-63693322
传真：	0371- 63693329
经办律师：	郝浩、崔永卫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住所:	北京市崇文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5室
电话:	010-67089679
传真:	010- 67084147
经办会计师:	黄宾、魏汝翔

### (四)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彦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五) 证券挂牌场所

证券挂牌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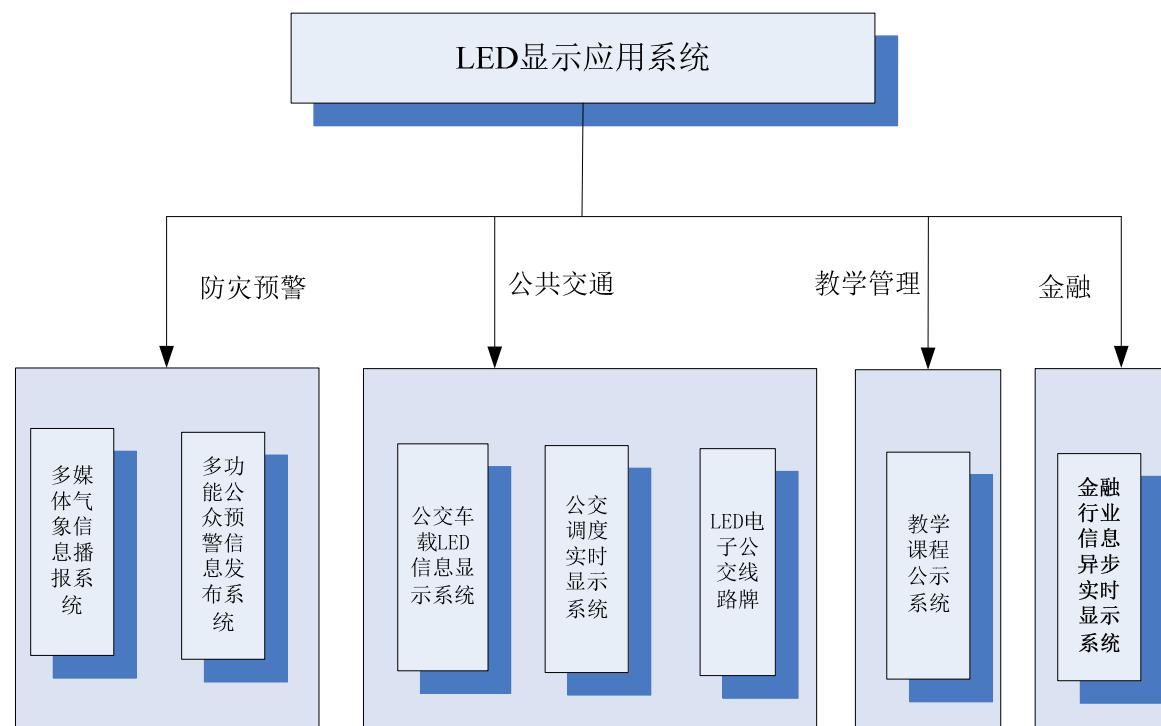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与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股票登记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 (一) 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包括系统设计、研发、安装调试及后续维护服务在内的 LED 显示应用系统的综合解决方案。目前主要服务领域包括防灾预警、公共交通、教学管理、金融、医疗管理等，具体如下图所示：



#### (二) 主要产品

##### 1、多媒体气象预警信息播报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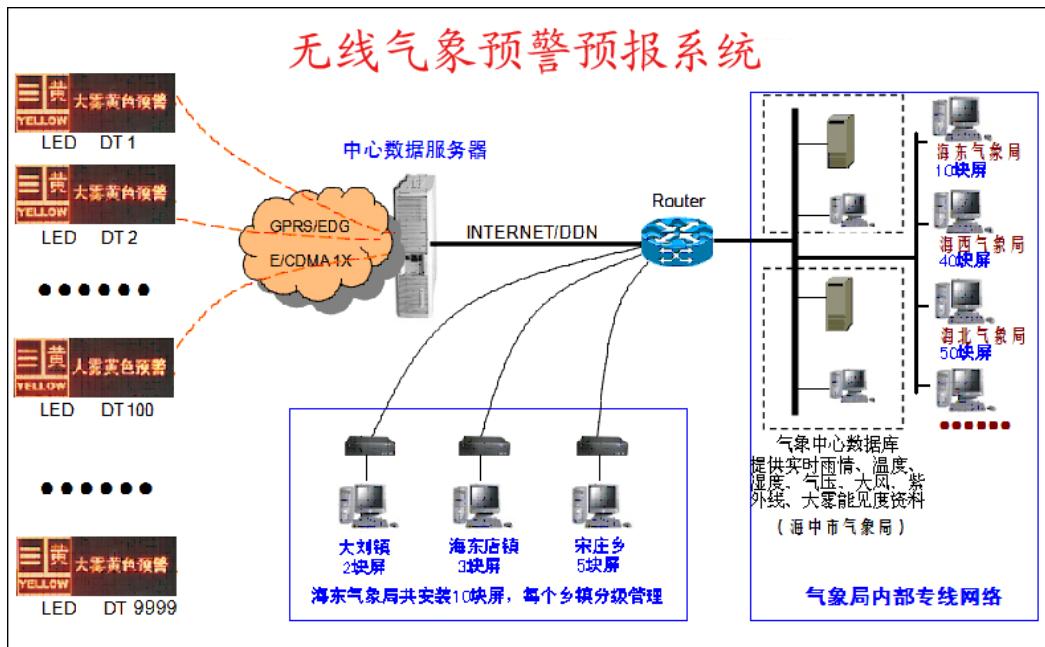
###### 产品概述

本系统是一种利用无线数据传输网络进行数据传输，并以多种接收方式在显示终端设备上进行气象信息发布的产品。系统通过无线接收设备接收实时气象数据，在信息显示终端或其他终端进行实时显示，适用于各种环境，极大地提高使用单位的灾害预警能力，具有信息发布及时、架设灵活方便、全自动播报、信号覆盖范围广阔、保密性强、信号稳定、扩充功能强大等诸多优点，可以满足气象信息进社区、进企业、进农村的社会需求。

## 功能与特点

- (1) 系统可采用 3G/GPRS/CDMA 等现有网络实时在线方式传送信息，同时在无线通讯网络不能覆盖的地区则采用超短波、DAB 等辅助手段，保证了信息发送和接受的可靠性、实时性；
- (2) 可实现全自动无人值守发布气象信息，对当地雨情、灾害、实时气温、气压、湿度、大风、紫外线、大雾能见度等气象预警信息实时发布；
- (3) 播报模式丰富，文字、图片、动画、表格、全自动语言等均可；
- (4) 系统采用 C/S 结构，实现了信息的多方管理。显示终端除发布实时气象信息外，也可以进行会议通知、政务公开等内容的显示；
- (5) 中心站采用 SQL 数据库，一套中心站可管理多达 10000 套 led 终端显示设备，并自动记录统计数据；
- (6) 在发布预警灾害信息时，能同步发布针对恶劣天气下的防范措施与相关常识，平时可发布其他方面的信息。

## 系统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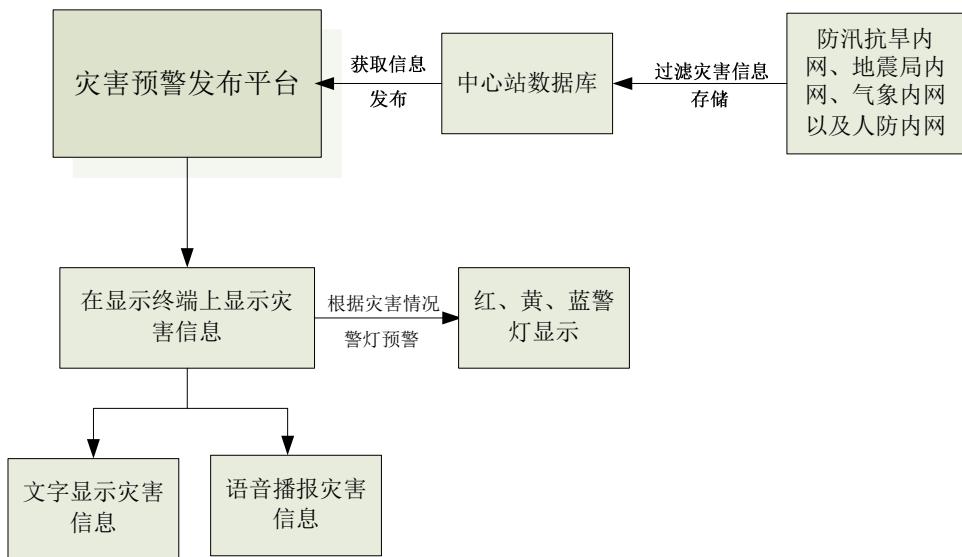


## 2、多功能公众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 产品概述

本系统在多媒体气象信息播报系统的基础上，可提供更多的公众预警信息来源接口，除气象信息外，还可以从防汛抗旱内网、地震局内网以及人防内网获取各种公众预警加密信息，通过信息过滤、技术加密后进行无线传输，终端设备接收后再进行数据解密，并以文字、语音、警报等形式在各种信息显示终端显示。防灾预警信息实时传输、分析与发布平台彻底解决了公众场所的灾害信息发布问题，能有效提高对灾害的预警时间，降低灾害造成各种损失。

### 系统流程图



### 3、智能公交调度实时显示系统

#### 产品概述

本系统是利用 GPRS/GSM 无线传输设备、GPS 卫星定位，结合语音器等设备将接收后的线路运行、广告、新闻、气象、路况等信息在 LED 显示设备上进行实时播放，便于各公交车辆的统一集中管理。具有信息发布及时、预警功能、全自动语音播报、信号稳定、扩充功能强大等诸多优点，实现了公交系统信息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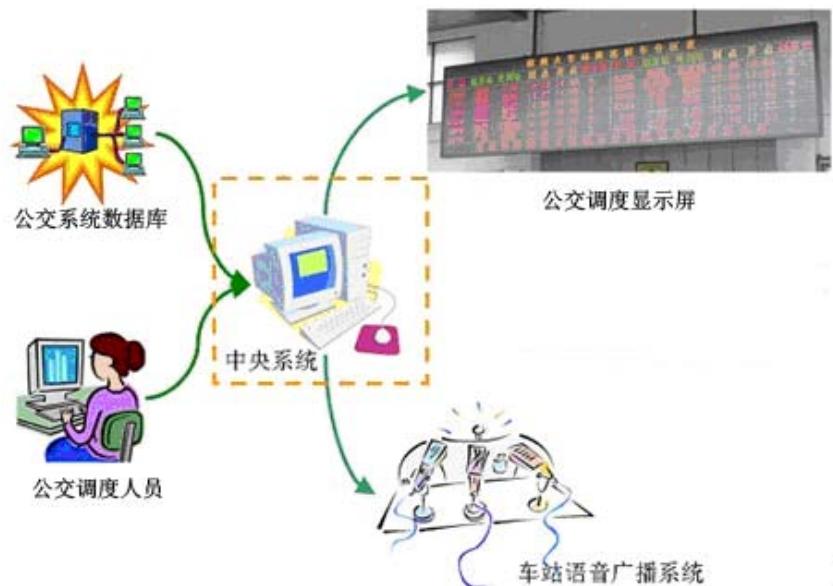
#### 功能与特点

- (1) 采用超薄铝材料外框结构，大小任意组合，结构简练，稳定性高；
- (2) 屏幕发光器件采用高亮 LED 发光管芯，亮度高、视角大、寿命长达 10 年以上；
- (3) 显示屏电源采用高精度稳压电源，纹波小，抗干扰能力强；
- (4) 能适应大幅度的环境亮度变化、环境温度变化、环境湿度变化以及各种恶劣的气候。
- (5) 利用 PM-LED Correction 系统，可自动调节亮度和色度；
- (6) 提供标准的音视频数据接口，可实现与企业管理信息系统、决策支持

系统的无缝对接，满足用户的多种需求；

（7）联网控制，通过数据库系统集中控制分布在各处的显示屏；

### 系统结构图



## 4、教学课程公示系统

### 产品概述

传统的高校教务管理中，课程信息主要是通过各院系下发的课程表，在及时性和便捷性上有所不足，给在校师生带来了一定不便，具有一定局限性。公司教学课程公示系统以教务管理系统为信息源，提供屏幕显示、网络查询、手机查询等多种功能，可广泛应用于各大中专院校。

### 功能与特点

教学课程公示系统结合电子课程教务系统，以教务管理系统的信为信息源，集屏幕显示、查询机触摸查询、网站查询、手机查询、课程表下载、课程信息手机推送等功能于一体，操作简单，信息显示及查询方式多样化，给高校管理者和学生提供了极大的方便。

## 产品应用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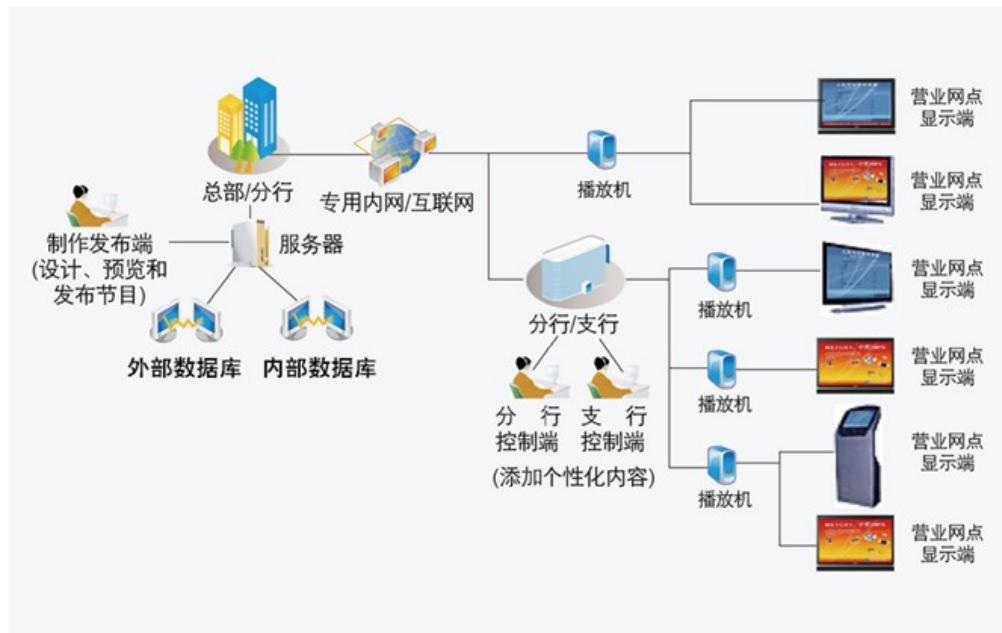


## 5、金融行业信息异步实时显示系统

## 产品概述

本系统可布设在银行各个营业网点，通过 LED 显示系统的展示，将银行的业务知识、产品服务、企业形象等内容展示给在营业网点办理业务的客户，充分利用客户排队等待的时间，促进银行业务的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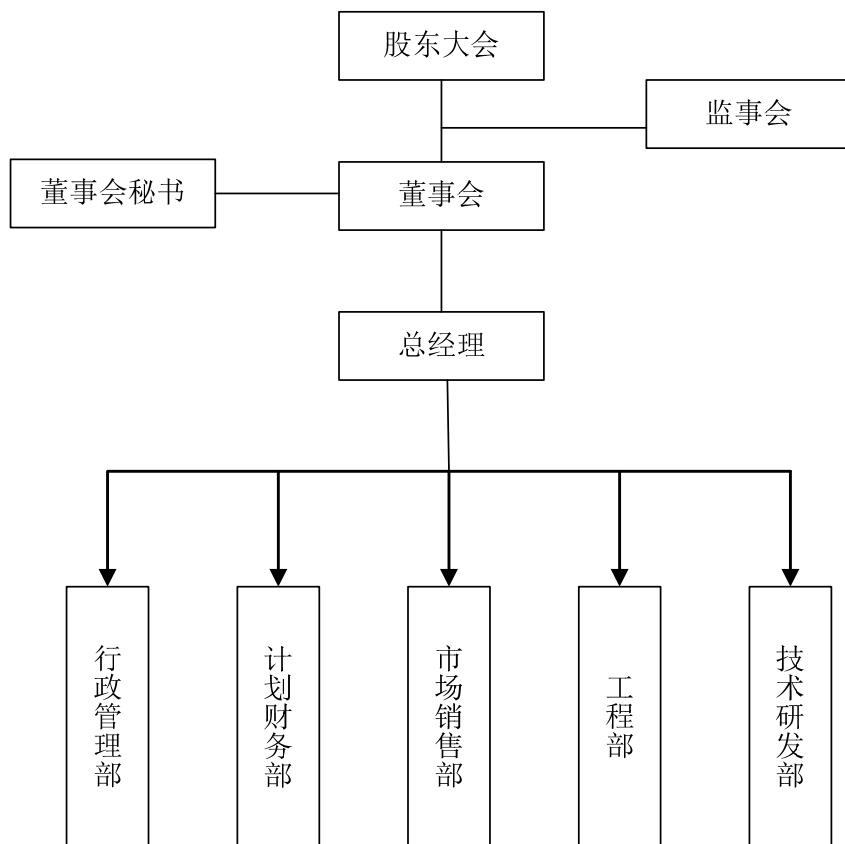
系统架构图



##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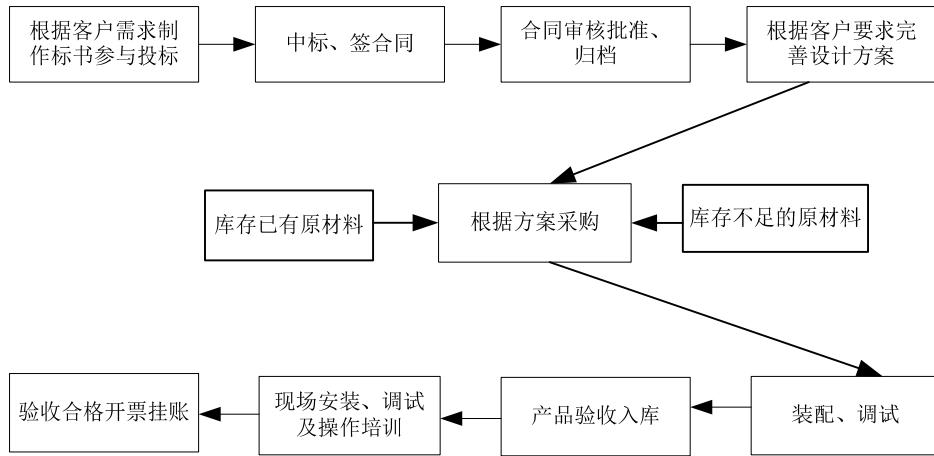
###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 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模式组织生产经营，市场销售部将订单下达工程部，由后者负责制定产品计划、时间表，并根据原材料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原材料不足时，工程部根据采购计划组织供应商进行原材料采购，同时负责和供应商进行规格数据对接及质量验收等工作，原材料齐备后工程部进行产品装配，嵌入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完成最后调试，随后进行产品的送货安装、调试与客户培训，并进行后续产品维护工作。具体流程如下：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主要技术

##### 1、有效消除摩尔纹技术

摩尔纹（moiré）泛指两个频率接近的等幅正弦波叠加而产生的干涉条纹（interference fringe）。摩尔纹现象是一种视觉现象，指在有一定间隔的物体上发生的干涉条纹。在 LED 显示屏显示影像过程中，如果屏体所显示画面中的主体有密纹的纹理，常常会出现波纹形色彩干扰的现象，这就是 LED 全彩屏中出现的摩尔纹（moiré）现象。一旦 LED 屏显示的影像中有摩尔纹，就会出现色彩偏离，降低画质的清晰度，使影像和播放效果大打折扣。

本技术采用专业复合加膜和视频优化技术，有效防止了摩尔纹的产生，使播放的图象更清晰、精细，能够给观看者带来更柔和的视觉体验。具有屏面平整度好、视角大、色温一致性好、亮度高等优点，保证了画面的一致性；使 LED 全彩屏的性能更稳定、播出效果更好、颜色更鲜艳、寿命更长。

应用产品：各类全彩色 LED 显示屏产品

##### 2、无线数据加密传输技术

本技术通过在遥测终端设备内设加密芯片，将摄像头、感应探测器等设备采

集的数据进行加密，并将加密后的数据定时传输给 DTU，DTU 通过 GPRS/3G/4G 等无线网络实时向管理中心传送信息，管理中心通过获得的这些信息进行数据处理，保证了信息发送和接收的可靠性、实时性。管理中心也可以随时下达指令，控制遥测终端机随时向 DTU 传送数据。本技术可以满足防灾预警领域对数据传输保密性的苛刻要求。

应用产品：多媒体气象信息发布系统、多功能公众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 3、LED 白光器件点胶工艺技术

传统 LED 显示器件的生产工艺为：先在印制板上打 PIN 针，然后固晶焊线，再加装上塑胶套件灌胶烘烤固化，最后利用 PIN 针焊接在电路板上，形成一个完整的 LED 显示器件。整个过程需要专门的打 PIN 机和打 PIN 人员，耗费人力、物力。同时，由于采用灌胶的方法，增加了胶的使用量，生产成本较高。本技术可直接在印制电路板上固晶后用塑胶套件固定，从塑胶套件的孔上通过点胶进行密封固化，然后再在印制板后面贴装驱动电路，减少了胶的使用量，简化了操作流程，从物料及人力上极大的节约了成本。

应用产品：LED 显示应用产品

### 4、显示器件视角倾斜技术

目前，一些在楼顶等高处安装的 LED 显示屏，因其观看点在屏幕的下方，所以对下方可视角度的要求非常高，传统 LED 显示屏因其自身结构特点并不能满足这一要求。本技术可通过将单元板重新设计，大大增加了显示屏的下视角，专门针对高楼层顶楼安装 LED 显示屏而设计的，有很好的远场特性，下视角大，成本低，功耗小，能最大程度的满足人们对于高位的 LED 显示屏的视觉体验。

应用产品： LED 显示应用产品

公司所有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取得。

公司产品技术含量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应用技术
1	多媒体气象预警信息播报系统	有效消除摩尔纹技术； LED 白光器件点胶工艺技术； 无线数据加密传输技术； 显示器件视角倾斜技术
2	多功能公众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3	智能公交调度实时显示系统	有效消除摩尔纹技术； LED 白光器件点胶工艺技术； 显示器件视角倾斜技术
4	教学课程公示系统	
5	金融行业信息异步实时显示系统	

LED 显示应用产品在国民经济各个行业均有广泛应用，由于其显示效果好、能耗低、寿命长等特点受到用户的欢迎，目前还没有更质优价廉的替代产品出现。公司的产品存在被同行业其他公司产品替代的可能性，但是从技术特点上来说，公司产品专注于个别细分领域，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了针对性研究，在长期的经营实践中掌握了自身的核心技术，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品质和科技附加值，可以满足细分领域客户的个性化的需求，总体来看可替代性较弱。

## （二）无形资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共拥有专利权11项，均为实用新型专利详情如下：

### 1、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专利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保护期	更名情况/更名日期
1	有效消除摩尔纹的 LED 显示屏	ZL 2010 2 0544157.8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04.06 -2021.04.05	已更名 2014. 4. 18
2	公交车载 LED 信息显示系统	ZL 2010 2 0556463.3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05.11 -2021.05.10	已更名 2014. 4. 18
3	一种公交调度实时显示系统	ZL 2010 2 0550253.3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05.11 -2021.05.10	已更名 2014. 4. 18
4	多媒体气象信息播报系统	ZL 2010 2 0550254.8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05.25 -2021.05.24	已更名 2014. 4. 30
5	教学课程公示系	ZL 2012 2 0165090.6	实用	有限	原始	全部	2012.12.05	已更名

	统		新型	公司	取得	权利	-2022.12.04	2014.5.5
6	具有较大下视角的 LED 显示屏	ZL 2012 2 0168271.4	实用 新型	有限 公司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2.12.05 -2022.12.04	已更名 2014.4.18
7	LED 显示屏	ZL 2012 2 0175820.0	实用 新型	有限 公司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2.12.05 -2022.12.04	已更名 2014.4.18
8	多功能公众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ZL 2013 2 0351855.X	实用 新型	有限 公司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3.11.20 -2023.11.19	已更名 2014.4.18
9	多功能公众预警信息发布装置	ZL 2013 2 0351926.6	实用 新型	有限 公司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3.11.20 -2023.11.19	已更名 2014.4.18
10	3D 超大 LED 电视	ZL 2013 2 0427721.1	实用 新型	有限 公司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3.12.18 -2023.12.17	已更名 2014.4.29
11	新型超大数码显示器件	ZL 2013 2 0389968.9	实用 新型	有限 公司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4.01.29 -2024.01.28	已更名 2014.4.18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上述专利均已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更名过程不存在法律障碍，且均取得了《手续合格通知书》，各项专利申请授予后，公司均按时缴纳专利维持年费，专利均处于有效状态，各项专利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

## 2、软件著作权

公司目前申请中的软件著作权如下：

序号	名 称	申请号	著作 权人	取得 方式	权利 范围	保护期
1	胜龙超市管理系统	2014R11S049323	股份 公司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
2	胜龙多媒体预警信息播报软件	2014R11S048076	股份 公司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

## 3、商标权

公司目前申请中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申请号	核定使用的商品	注册人	保护期限

1		12848446	计算机软件（已录制）、计数器、数量显示器、时间记录装置、发光或机械路牌、电子公告牌、芯片（集成电路）、发光二极管（LED）、视频显示屏、声音警报器	有限公司	-
2		12848508	计数器、数量显示器、时间记录装置、发光或机械路牌、电子公告牌、芯片（集成电路）、发光二极管（LED）、视频显示屏、工业遥控操作用电气设备、声音警报器	有限公司	-

### （三）业务许可资格

公司取得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	GF201241000058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	2012年7月17日	三年
2	信用等级证书（AAA）	HCC2013A0183	河南中泰信用评价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5日	年审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 2008 标准)	04611Q11181R0M	北京博天亚认证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7日	三年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5313E20715R0M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	2013年12月16日	三年
5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4010903673543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4年1月28日	2018年5月13日

依据《河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之规定：“下列直接或间接受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以下通称排污者），应按照本办法规定申请领取排放污染物许可证（以下简称排污许可证）：（一）向环境排放大气污染物应当申领排污许可证的；（二）直接或间接受向水体排放工业污水和医疗污水以及含重金属、放射性物质、病原体等有害物质的其他污水；集中式污水处理厂；（三）达到国家规定规模的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四）其他依

法应当申领排污许可证的。”

公司主营业务为是为客户提供包括系统设计、研发、安装调试及后续维护服务在内的 LED 显示应用系统的综合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产品为显示设备、防灾预警系统、教学管理系统、车载显示系统、工业监测设备及其相关系统集成，并提供相关产品的安装调试及后续维护工作。公司仅保留附加值高的产品设计、装配及软件开发等工作，而人工耗费大、污染重的 LED 固晶、电路板印刷等零部件加工工作全部委托外协单位加工制造。依据公司取得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公司“年产 500 套预警设备及电子显示系统”建设项目主要为水、电消耗，污染排放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排放、员工生活垃圾及包装固体废弃物和振动台振动测试时发出的噪声污染（测试仅为每月 1 次，运行 30 分钟），且上述污染通过适当的处置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均较小。因此，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大气污染物、工业污水、医疗污水以及含重金属、放射性物质、病原体等有害物质的其他污水等工业三废及其他噪音污染。

故按照《河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公司无需申领《排污许可证》。

#### （四）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家具，使用年限相对较短。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对外抵押、担保等受限情况；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报告期内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经与实物进行盘点对照，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均能正常运转，公司未来会根据实际需要进行更新，目前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固定资产入账和折旧的计提正确，固定资产折旧与原值相比，处于相对合理状态，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之“(六) 固定资产”。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办公经营所租赁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金及支付方式	租期	房屋所有权属及证书	土地使用权属及证书
1	郑州鸿森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金梭路 32 号办公楼二楼	15.00 万元/年，每半年支付一次	2013 年 8 月 6 日至 2015 年 8 月 5 日	郑州鸿森实业有限公司： 郑房权证高开字第 20090058 号 《房屋所有权证》	郑州鸿森实业有限公司： 郑国用(2007)第 0648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2	郑州鸿森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金梭路 32 号 9#二楼	11.00 万元/年，每半年支付一次	2014 年 4 月 16 日至 2016 年 4 月 15 日	郑州鸿森实业有限公司： 郑房权证高开字第 20090057 号 《房屋所有权证》	
3	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冬青街 20 号园区内车间楼 1 楼隔墙西共计 597 平方米房屋及宿舍 6 间	6,750.00 元/月，每季度支付一次	2012 年 9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房权证高开字第 2006043011 号 《房屋所有权证》	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国用(2006)第 0581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其中，郑国用(2007)第 0648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项下土地使用权系出让取得的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 2042 年 1 月 25 日；郑国用(2006)第 0581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项下土地使用权系出让取得的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 2044 年 9 月 20 日。此外，公司租赁的生产经营用房产均系工业用途。

公司已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与生茂光电协商解除了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冬青街 20 号园区内车间楼 1 楼隔墙西共计 597 平方米房屋及宿舍 6 间的租赁协议并签署了《承包厂房解除协议》，将位于该地的办公经营活动迁至鸿森实业位于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金梭路 32 号 9#二栋进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租赁的生产经营用房产权属清晰，不存在因租赁房产权属不清而导致影响公

司经营场所稳定性的风险，故不存在因经营场所变化导致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

公司租赁房产的租金定价系公司在参考相同或附近地区房产的基础上，依据房屋用途类型、面积、具体位置、配套设施等综合因素与出租方协商一致达成。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出租方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鸿森实业有限公司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股东的股东及管理层人员）均不存在权益关系、控制关系、近亲属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等关联关系。

公司租赁房屋的租金定价公允。

## （五）员工情况

### 1、员工概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在职员工人数为27人。

#### （1）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岗位	人 数	占 比
行政管理部	4	14.81%
计划财务部	2	7.41%
市场营销部	8	29.63%
工程部	9	33.34%
技术研发部	4	14.81%
合 计	27	100.00%

#### （2）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学 历	人 数	占 比
本科及以上	3	11.11%
大 专	14	51.85%

中专及以下	10	37.04%
合 计	27	100.00%

### (3) 按照年龄划分

年 龄	人 数	占 比
20-30 岁	17	62.96%
31-40 岁	7	25.93%
41-50 岁	3	11.11%
合 计	27	100.00%

## 2、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拥有核心技术人员6名，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 3、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有限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
	2012 年 1 月-2013 年 12 月	2013 年 12 月至今
李朝辉	技术研发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董事、技术研发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陈洪欣	核心技术人员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李 辉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李腾飞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李元涛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宋明明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 四、与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 (一) 收入情况

### 1、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25,534.41	98.56	6,499,887.08	87.56	4,958,678.19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9,150.94	1.44	923,396.20	12.44	-	-
合计	<b>634,685.35</b>	<b>100.00</b>	<b>7,423,283.28</b>	<b>100.00</b>	<b>4,958,678.19</b>	<b>100.00</b>

### 2、主要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LED显示应用系统	625,534.41	98.56	6,499,887.08	87.56	4,958,678.19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9,150.94	1.44	923,396.20	12.44	-	-
合计	<b>634,685.35</b>	<b>100.00</b>	<b>7,423,283.28</b>	<b>100.00</b>	<b>4,958,678.19</b>	<b>100.00</b>

公司自2003年8月设立至今，已经发展10年左右，但目前收入规模仍较小，盈利能力较低，具体原因包括：

#### ①行业竞争激烈

LED行业虽然市场容量巨大，但由于中小企业众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也存在产品同质化、企业良莠不齐、充斥低价竞争等现象。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中小企业做大做强需要经历较长的发展与积累阶段。

## ②核心技术积累缓慢

公司在成立初期并不掌握核心技术，因此在市场竞争中并不具有优势。核心技术的取得需要长期的生产实践和资金投入，但公司在发展早期对核心技术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加上资金实力有限，人才储备不足，对核心技术的开发时间较晚，直到2011年才开始陆续获得一系列专利，掌握独特的技术优势。

## ③公司发展具有阶段性

2003年-2008年公司以销售室内室外LED显示屏为主，并没有明确的经营思路与方向，业务较为简单，产品技术含量较低，在市场竞争中没有明显优势。2009年开始，公司重新制定了发展战略，并逐渐在研发上加大投入，通过2年左右的研发周期，公司逐步掌握了一系列LED领域的核心技术，并从2011年开始逐步取得专利。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中，除李朝辉2003年进入公司外，宋明明2008年进入公司，李辉2011年进入公司，陈洪欣、李腾飞、李元涛均为2012年进入公司。自从核心技术团队的壮大之后，公司的技术研发与应用才逐步走上正轨，产品的技术含量稳步提升。

公司在2003年-2008年期间并没有明确的市场定位，业务开拓上具有一定的随意性，针对性不强。随着业务的不断开展，公司逐渐在某些细分领域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从2009年开始，公司重新制定了发展战略，集中精力开拓某些优势领域市场，并针对重点领域客户的需求进行了相应技术研发，经营业绩开始取得较好增长。

## ④产品属性

LED显示产品寿命较长，通常不需要每年更换，客户采购主要是一次性投入为主，LED应用领域企业需要不断开拓新客户满足发展需要。对于中小企业来说，在核心技术缺失、销售能力有限的情况下，发展起步较为困难，成长阶段较长。

## (二) 销售情况

### 1、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是防灾预警、教育、金融等领域客户。

### 2、向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14 年 1-4 月	河南省肿瘤医院	194,871.79	30.70%
	许昌市中心医院	162,393.16	25.59%
	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469.48	15.67%
	中国建设银行郑州绿城支行	43,699.15	6.89%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客车专用车分公司	29,914.53	4.71%
	合 计	<b>530,348.11</b>	<b>83.56%</b>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13 年	郑州欧丽信大电子信息股份 有限公司	2,655,840.19	35.78%
	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798,717.95	10.76%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519,461.54	7.00%
	河南省邮电学校	378,871.79	5.10%
	南昌电子图文显示研究所	346,888.03	4.67%
	合 计	<b>4,699,779.50</b>	<b>63.31%</b>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12 年	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	890,762.95	17.96%
	山西晋煤集团沁秀煤业有限 公司	798,945.29	16.11%
	中电投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平 顶山发电分公司	678,555.54	13.68%
	郑州市金水区庙李镇丰庆路 小学	294,017.08	5.93%
	中牟县财政局	227,350.43	4.58%

	合 计	2,889,631.29	58.26%
--	-----	--------------	--------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主要客户中未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获取方式主要为参与公开招标获得，无特殊交易背景。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获取方式
2014 年 1-4 月	河南省肿瘤医院	内部邀标
	许昌市中心医院	公开招标
	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拓展客户
	中国建设银行郑州绿城支行	后续追加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客车专用车分公司	拓展客户
年度	客户名称	获取方式
2013 年	郑州欧丽信大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拓展客户
	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公开招标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公开招标
	河南省邮电学校	公开招标
	南昌电子图文显示研究所	拓展客户
年度	客户名称	获取方式
2012 年	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	内部邀标
	山西晋煤集团沁秀煤业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
	中电投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平顶山发电分公司	公开招标
	郑州市金水区庙李镇丰庆路小学	拓展客户
	中牟县财政局	公开招标

公司的定价政策：公司在综合合理估计成本的基础上，加上合理的利润水平，构成公司的投标价格。

公司的销售方式：销售工作由销售部负责，以直接销售为主，参与公开招投标获得订单，并通过陌生拜访、组织产品研讨会、邮寄公司宣传材料、建设公司网站、专业刊物宣传等形式扩大公司影响，拓宽销售渠道。

公司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2012年、2013年、2014年1-4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分别为58.26%、63.31%、83.56%，虽然从全年数据来看，2012年、2013年基本保持在60%左右，比例较高，但公司每年的前五名客户并不重复，只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较小导致前五名客户占比较高，因此不存在对前五名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形。

公司与郑州欧丽信大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丽信大”）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欧丽信大的业务为销售多功能公众预警发布系统等，该系统最终用户为人民防空（简称“人防”）领域客户。欧丽信大主营业务为利用计算机、软件、无线通信、数字信号处理等技术，进行人防警报系统、无线通讯设备、遥测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主要产品分为人防警报系统、多媒体警报系统、通讯系统、无线通讯设备四大类，应用于人防、水利、农业、交通等行业的指挥通讯、应急防灾、遥控遥测业务。欧丽信大具有《人民防空警报设备生产单位资格认证证书》《人防信息系统建设保密项目设计（施工）资质认证证书（甲级）》等，能够从事人防领域业务。公司拥有相关产品的研发能力以及相关专利（多功能公众预警信息发布系统ZL 2013 2 0351855.X；多功能公众预警信息发布装置ZL 2013 2 0351926.6），公司与欧丽信大的合作是互补双赢的合作。但由于目前公司业务规模较小，与欧丽信大的业务在公司业务收入中占比较高，客户集中度较高。但一方面公司拥有产品的核心技术，既可以和欧丽信大合作，也可以与其他具有人防领域准入资质的客户开展合作；另一方面，公司与欧丽信大的合作也是可持续的，报告期后仍签署了新的销售合同，进一步深化合作。

总体来看，公司对欧丽信大不具有业务依赖。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同时积极拓展人防领域客户资源，减少单一客户在业务收入中的占比。

### (三) 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453,799.56	82.31%	4,718,379.53	88.86%	4,096,452.78	92.16%
人工费	81,853.77	14.85%	308,445.74	5.81%	337,186.26	7.59%
制造费用	15,681.98	2.84%	283,065.47	5.33%	11,509.00	0.26%
合计	<b>551,335.31</b>	<b>100%</b>	<b>5,309,890.74</b>	<b>100.00%</b>	<b>4,445,148.0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总额比例
2014年1-4月	郑州星安记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131,220.00	34.48%
	河南省和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100.00	20.52%
	郑州易德鑫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65,548.00	17.22%
	河南省汇科商贸有限公司	48,530.00	12.75%
	深圳市华夏光彩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25,073.66	6.59%
	合 计	<b>348,471.66</b>	<b>91.56%</b>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总额比例
2013年度	深圳市华夏光彩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815,550.43	18.48%
	四川柏狮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800,552.14	18.14%
	河南省汇科商贸有限公司	600,677.78	13.61%
	深圳市纽斯达光电有限公司	524,530.83	11.89%
	深圳市愿景光电子有限公司	391,177.35	8.86%
	合 计	<b>3,132,488.52</b>	<b>70.98%</b>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总额比例
2012年度	深圳市纽斯达光电有限公司	1,275,027.29	33.59%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226,522.44	32.31%
	深圳市锌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64,827.59	6.98%
	深圳市南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2,145.30	6.38%
	深圳路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96,154.36	5.17%
<b>合 计</b>		<b>3,204,676.98</b>	<b>84.43%</b>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 LED 显示屏模组、灯管、电路板、电子计算机设备等，上述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供应商集中度较低，对供应商不存在依赖。公司生产主要消耗的能源为电力，目前公司主要生产地区的电力供应基本充足。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供应商中未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外协厂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外协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额
2014 年 1-4 月	郑州星安记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显卡	112,153.85
	河南省和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主板、显卡	66,752.14
	深圳市华夏光彩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单元板、模组	21,430.48
	海峡彩亮（漳州）光电有限公司	单元板、模组	14,006.92
	<b>合计</b>		<b>214,343.39</b>
年度	外协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2013 年	深圳市华夏光彩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单元板、模组	815,550.43
	四川柏狮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单元板、模组、电源	800,552.14
	河南省汇科商贸有限公司	电源、主板、显卡	600,677.78
	深圳市纽斯达光电有限公司	单元板、模组	524,530.83
	深圳市愿景光电子有限公司	箱体、模组	391,177.35
	<b>合计</b>		<b>3,132,488.53</b>
年度	外协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2012 年	深圳市纽斯达光电有限公司	LED 单元板、模组	1,275,027.29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芯片	1,226,522.44
	深圳市锋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REF(套件)、PIN 针、PCB 板	264,827.59
	深圳市南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REF(套件)、PIN 针、PCB 板	242,145.30
	深圳路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LED 单元板、模组	196,154.36
<b>合计</b>			<b>3,204,676.98</b>

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通过对具有生产加工资质的厂商进行筛选、询价，最终确定外协厂商，具体采购价格在每次采购时与其协商确定，主要参考同一时期的基础工业材料价格、人工成本、运输成本等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外协产品占成本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外协加工部件 (不含税)	主营业务成本	占成本比例
2014 年 1-4 月	214,343.39	551,335.31	38.88%
2013 年	3,132,488.53	5,309,890.74	58.99%
2012 年	3,204,676.98	4,421,080.93	72.49%

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包括对其经营资质、外协加工能力、产品功能与质量控制、诚信履约等方面的考察与审核。公司优先与合格供应商签订外协合同，并在合同中约定相关技术参数，公司在执行过程中可对生产过程进行跟踪监督，依据合同约定进行监造。公司在对外协产品验收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技术参数与检验规程进行检验，确保入库产品质量。

公司以产品的方案设计、软硬件开发及技术应用等高附加值工作为主，并进行简单的产品装配与调试，无需进行大规模生产；对于人工耗费较大、利润率较低的部件通过外部采购实现。从金额上来看，公司外协采购产品占成本总额比例较大；从采购内容上来看，公司主要向外协厂家定制单元板、模组、REF(套件)、PIN针、PCB板等，是整个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一定的重要性。

总体来看，公司外协产品体现了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与产品的技术含量，具有一定的重要性。

#### (四)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合同类型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	质保期	履行情况
销售合同	中电投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平顶山发电分公司	595,000 元	LED 显示屏设备的功能设计、结构、性能、安装和试验，室内 P5 全彩色	2012 年 3 月	3 年	质保期内
销售合同	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	438,000 元	室外 P10 全彩 LED 显示屏体及控制系统设计、调试、安装、培训等	2012 年 4 月	3 年	质保期内
销售合同	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890,000 元	室内 P3 全彩 LED 显示屏体、控制系统的 设计、安装、调试等	2012 年 12 月	3 年	质保期内
销售合同	河南省人民医院	380,000 元	室内 P5 全彩 LED 显示屏体、控制系统的 设计、安装、调试等	2013 年 1 月	3 年	质保期内
销售合同	郑州欧丽信大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元	根据“JLYK 楼宇型综合预警信息报知终端”总体技术指标和功能要求，开发显示功能、外部接口、数据格式转换、数据接收、外部结构等	2013 年 3 月	1 年	履行完毕
销售合同	郑州欧丽信大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284,080 元	LED 预警发布平台、控制系统的设计、生产、安装、调试等	2013 年 6 月	1 年	质保期内
销售合同	河南省邮电学校	443,280 元	室内 P5 全彩 LED 显示屏体、控制系统的 设计、安装、调试等	2013 年 6 月	1 年	质保期内
销售合同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607,770 元	室外 P10 全彩 LED 显示屏体、控制系统的 设计、安装、调试等	2013 年 7 月	3 年	质保期内
采购合同	深圳市纽斯达光电有限公司	223,193 元	P10 户外全彩模组	2012 年 3 月	1 年	履行完毕
采购合同	深圳市华夏光彩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620,880 元	P3 黑灯（无面罩）	2012 年 12 月	2 年	质保期内

采购合同	四川柏狮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90,080 元	P10 户外全彩模组	2013 年 10 月	1 年	质保期内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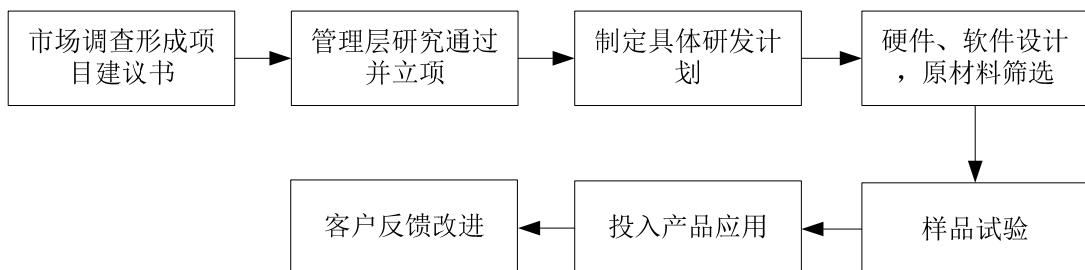
报告期后，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合同类型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元)	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	质保期	履行情况
销售合同	郑州欧丽信大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488,472	LED 全彩预警发布平台（洛阳）	2014.7	3 年	质保期内
销售合同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客车专用车分公司	360,000	车载屏室内 P5 高亮	2014.7	1.5 年	质保期内
销售合同	郑州报业集团	566,000	室内全彩显示屏	2014.7	3 年	质保期内
销售合同	驻马店市鹏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0,000	室外 P10 全彩显示屏	2014.8	3 年	质保期内

## 五、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包括系统设计、研发、安装调试及后续维护服务在内的LED显示应用系统的综合解决方案。公司凭借对防灾预警、教育、金融等细分领域的专注，积累了一定的科技成果与行业客户资源，拥有11项专利，2项软件著作权，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通过销售LED显示应用系统以及提供相关综合服务获得收入，并通过对研发、销售、采购、装配、技术服务等各个环节的严格把控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提高利润水平。公司主要通过产品销售获取利润，并通过对研发、销售、采购、装配、技术服务等各个环节的严格把控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提高利润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研发模式：公司研发工作由技术研发部负责。研发部通过用户的使用需求反馈及市场调研等，提出研发项目建议书，经管理层研究后决定是否进行研发立项。具体研发流程如下：



公司通过以上环节，持续进行知识创新，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

**销售模式：**公司销售工作由销售部负责，以直接销售为主，参与公开招投标获得订单，并通过陌生拜访、组织产品研讨会、邮寄公司宣传材料、建设公司网站、专业刊物宣传等形式扩大公司影响，拓宽销售渠道。

**生产模式：**公司以产品的方案设计、软硬件开发及技术应用等高附加值工作为主，并进行简单的产品装配与调试，无需进行大规模生产；对于人工耗费较大、利润率较低的部件通过外部采购实现。

**采购模式：**公司非常重视对供应商的选择，在综合考虑产品质量、品牌影响、产品价格、付款方式等因素的前提下择优选择，逐年对供应商合作情况进行跟踪评比，并对供应商进行分类管理，与综合实力较强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不断优化合作。

**技术服务：**公司技术服务包括售前对客户的宣讲、介绍、需求反馈，售后对客户的辅导、意见反馈、技术支持等，提高客户忠诚度，树立公司品牌形象。公司售后服务主要包括质保期内的免费保修服务和终身技术支持。

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为：

未来两到三年内，公司将继续以 LED 需求为产品开发导向，以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和软件产品为技术依托，以专业开发人才为智力保证，巩固现有客户资源优势，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拓展营销和服务网络，主要着力点包括：

1、应急预警系统。在原有业务基础上，积极拓展气象、防汛、地震、人防、应急办等部门的应急预警业务；

2、信息显示及引导系统。根据 LED 和 LCD 的不同显示特性，相互补充，打造机场、地铁、城市公交等行业信息引导系统；

3、无线数据传输。积极拓展基于无线互联网的工业无线数据传输模块，广泛应用于各种无线控制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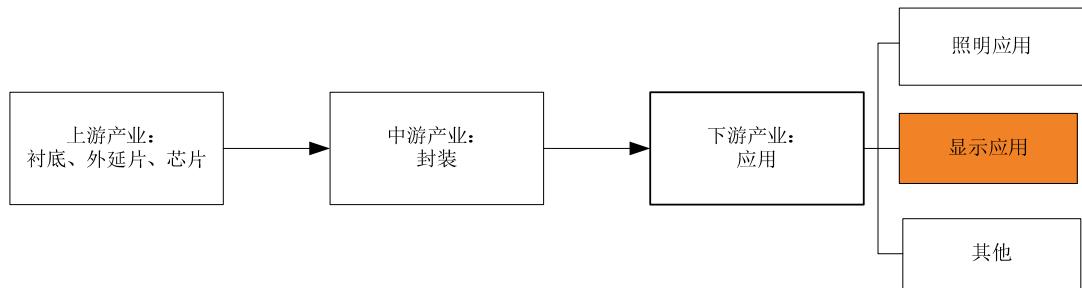
##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 (一) 所处行业概况

#### 1、所属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为 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子器件制造业，代码为 C396。具体来说，公司产品属于 LED 显示应用行业。

LED 是发光二极管（light emitting diode）的英文简称，为半导体二极管的一种，可以把电能转化成光能。LED 产业链构成如下图所示：



其中，LED 应用主要包括 LED 照明应用、LED 显示应用等方面。

国内LED显示屏行业经过一二十年的发展，已经从不太成熟的市场发展成具有一定市场规模、拥有一批核心企业、产品制造数量稳居全球首位的相对成熟产业。随着国家城镇化进程的加速，智慧城市建设需求，文化产业的发展及各种商业场合对高端显示应用产品的加大要求，LED显示屏仍存在较大的市场空间。但由于传统LED显示屏竞争激烈，目前也存在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及产品同质化严重的问题。

#### 2、产业政策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 年)明确提出了在2006-2020

年规划期内，将半导体照明产品列为“重点领域及优先主题”，同时提出“重点发展高清晰度大屏幕显示产品”。

《中国节能技术政策大纲（2006 年）》明确提出了有关 LED 的相关鼓励政策：绿色照明技术，推广绿色照明技术和产品，推广高光效、长寿命、显色性好的电光源。

2007 年 10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正式颁布，明确提出“节约资源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国家鼓励、支持节能科学技术的研究、开发、示范和推广，促进节能技术创新与进步”。

2011年12月，国务院发布《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提出要增强电子信息产业核心竞争力，进行基础电子产业跃升工程，包括LED产业。

2012年6月，国务院发布《“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提出要促进产业规模快速增长。节能环保产业产值年均增长15%以上，到2015年，节能环保产业总产值达到4.5万亿元，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2%左右，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节能环保大型企业集团，吸纳就业能力显著增强。要加快半导体照明（LED、OLED）技术研发，重点是LED背光及智能化控制等关键设备、核心材料和共性关键技术；推进半导体照明系统集成及可靠性技术用于通用照明、液晶背光和景观装饰等领域，逐步推广半导体照明产品。

2012 年 7 月，国务院发布《“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鼓励开发和推广应用高效节能电器、高效照明等产品。同时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要攻克发光二极管（LED）、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产业共性关键技术和关键装备、材料，提高 LED、OLED 照明的经济性；要推进 LED 产业化，建设完善 LED 领域工程实验室，建设平板显示共性技术研发及公共服务平台，制定推动 LED 产品推广应用的政策措施。

2013 年 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等六部委发布《半导体照明节能产业规划》，提出了“LED 照明节能产业到 2015 年的发展目标、任务和措施，是近期我国 LED 照明节能产业发展的指导性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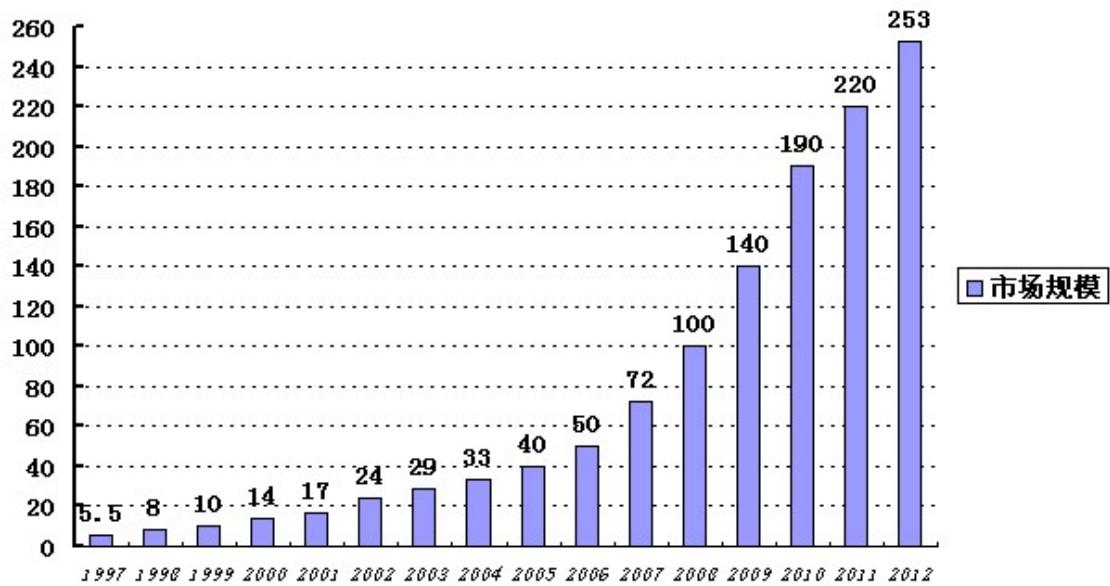
2013年8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国发[2013]30号)，提出要“推动半导体照明产业化”，“扩大节能产品市场消费”，“推进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

综上，本公司所处的 LED 行业为国家重点支持和政策鼓励的行业。

## (二) 市场规模

根据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 LED 显示应用分会的最新数据显示，2000 年前 LED 显示应用行业的增长率基本在每年 30% 以上；2000-2006 年，每年的增长幅度在 15% 左右；2007-2010 年增幅在 40% 左右；2011 年增幅有较大滑落，大概在 16%；2012 年增幅约 15%。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我国LED显示应用市场规模增长变化，1997-2012（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 LED 显示应用分会

根据《“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对半导体照明产业化及应用工程的规划指出，到2015年，通用照明产品市场占有率要达到20%左右，液晶背光源达到70%以上，景观装饰产品达到80%以上，半导体照明产业产值达到4500亿元，年节电600亿千瓦时，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半导体照明产业。

根据《半导体照明节能产业规划》，LED 照明节能产业产值将年均增长30% 左右，到2015年达到4500亿元（其中 LED 照明应用产品 1800 亿元）。

具体到防灾预警领域，根据国务院 2011 年 11 月下发的《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1—2015 年）》，提出要“健全自然灾害预报预警和信息发布机制，加强自然灾害早期预警能力建设”，要“提高防灾减灾信息管理水平，科学规划并有效利用各级各类信息资源，拓展信息获取渠道和手段”，“充分利用卫星通信、广播电视、互联网、导航定位等技术和移动信息终端等装备，提高信息获取、远程会商、公众服务和应急保障能力，推进‘数字减灾’工程建设”；要“完善防灾减灾资金投入机制，拓宽资金投入渠道，加大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重大工程建设、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科普宣传和教育培训的经费投入。完善防灾减灾项目建设经费中央和地方分级投入机制，加强防灾减灾资金管理和使用”。从国家规划来看，未来防灾预警领域市场前景广阔。

###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家政策的扶持、市场容量的扩大、终端用户的不断增加，LED 应用行业越来越引起社会资本的关注。实力雄厚的传统照明领域企业、家电类企业、以及原先专注于 LED 芯片制造、封装环节的行业上游企业都在向 LED 应用领域扩展业务，加上大量中小企业在政策的扶持下不断涌现，行业内企业数量进一步增加，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

#### 2、企业实力过于分散风险

LED 显示应用行业内企业以中小企业为主，除少数几家上市公司外，大部分企业规模较小、技术实力有限，市场竞争主要以价格竞争为主，不利于行业良性发展。而且，由于企业实力分散，单个企业实力有限，与上游行业供应商谈判时，议价能力及话语权较弱，增加了行业成本。同时，企业实力分散，也不利于形成科技创新的合力，易进行低水平重复研发，技术更新缓慢，主要以采用市场成熟技术为主，影响了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

## （四）公司的竞争地位

### 1、公司竞争地位概况

目前，我国 LED 应用领域尚处发展阶段，业内大多为中小企业，实力较为分散。据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 LED 显示应用分会估计，全国具有一定规模的 LED 显示应用企业总数约在 500 家左右，全国各种类型和规模从事 LED 产品的企业总数量在 1000 家以上。以 LED 显示应用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主要有联建光电（300269）、洲明科技（300232）、利亚德（300296）和奥拓电子（002587）等。

公司在资本实力与技术储备上虽然无法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抗衡，但凭借对防灾预警、教育、金融等细分领域的专注，积累了一定的科技成果与行业客户资源，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 （1）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是一家注册于郑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LED应用领域相关产品与技术的研发，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在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方面，不断进行资金投入、技术创新，取得了一系列研发成果，包括11项专利权。这些技术在公司产品中的应用，使公司在行业内始终保持一定的技术竞争力。

#### （2）综合解决方案优势

公司在服务细分领域客户的同时，积极为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除提供 LED 显示产品外，还为凭借自身技术创新能力为客户提供信息化服务。例如，在防灾预警领域，公司采用自主研发的无线数据加密传输技术，为客户解决多来源灾害信息的传输与加密问题，保证了信息传输的可靠性、实时性、安全性。公司提供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增强了客户的粘性，同时也为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类型打开了突破口。

### (3) 产品品质优势

公司的LED 显示应用产品，经过多年的不断改进、反复测试，可靠性和稳定性都经受住了市场的检验。公司采用有效防止摩尔纹技术，使LED全彩屏的性能更稳定、颜色更鲜艳、寿命更长，给客户带来更柔和的视觉体验。公司LED全彩显示屏产品获得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 (4) 管理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科学企业管理，建立了一套结构完整、运行高效的管理体制。公司采用科学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标准，并取得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内部分工明确，责权清晰，沟通顺畅，团队执行力强。

## 3、公司的竞争劣势

### (1) 研发投入相对不足

目前，公司资金实力仍然有限，在科技研发方面，难以保证较高的投入，随着LED行业的不断发展，计算机技术的不断更新，客户对产品技术升级、更新换代的需求将越来越强烈；同时，LED上游企业业务向下游延伸，资本雄厚的同行业上市公司拓展业务范围，行业竞争也将进一步加剧。公司目前的规模较小，技术储备相对有限，难以保证充分的人才和技术投入，不利于公司长期保持技术的相对优势以及适应客户需求的不断变化。

### (2) 市场开拓与售后服务相对滞后

公司目前客户主要集中与教育、交通、防灾预警等领域，而且以省内客户为主，虽然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关系，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但公司的市场份额仍相对有限，市场开发力度仍显不足。公司目前由于资金有限，市场开拓能力较弱，售后服务网络仍不完善，在郑州以外的地区还没有建立专门的分支机构。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情况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于2003年8月20日设立。设立之初，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执行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有限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机制相对简单，由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长期由王鹏担任，监事长期由宋洪铸担任。

由于公司股本小、股东人数少，出于对决策效率的考虑，有限公司没有制定诸如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的决策和执行制度。有限公司阶段，在涉及公司的股东股权、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注册地址等事项的变更时，均依照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要求召开了股东会。但是由于公司的治理机制较为简单，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及担保方面也无章可循，公司管理层在涉及此类决策时自行进行了权限划分。有限公司曾存在股东会会议次数不清、记录保存不完整，定期会议制度没有得到有效执行等治理瑕疵。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利益造成损害。

2013年12月30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内部治理规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可操作性。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治理制度。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4次、董事会4次、监事会1次，三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显著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三会运作正常。公司三会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相关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公司的董事会会议。

##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的讨论与评估

2014年3月13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讨论与评估，分析了公司治理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解决措施。

董事会认为：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模小，股东人数少，故不设董事会和监事会。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除公司股东会外仅设一名执行董事、一名监事，并由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初步建立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相关人员能够各司其职。出于对决策效率的考虑，有限公司未制定完整、规范的公司制度，反映了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

有限公司阶段，在涉及公司的股东股权、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注册地址等事项的变更时，均依照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要求召开了股东会。但是由于公司的治理机制较为简单，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及担保方面也无章可循，公司管理层在涉及此类决策时自行进行了权限划分。此外，有限公司曾存在股东会会议次数不清、部分会议决议缺失、执行董事及监事未按时进行换届选举等治理瑕疵。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利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就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对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在内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岗位设置，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规定完善了股东的知情权、召集权和主持权、临时提案权等参与权；还规定完善了股东的质询权、

表决权等股东权利的相关内容。公司的治理制度符合挂牌业务规则对公司治理的要求。

公司的治理制度和机制，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贴近《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已经召开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3次、监事会1次，三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已结合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地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涉及行政、人事、业务、技术、财务等方面，涵盖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整个经营过程的管理控制。总体而言，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 （二）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及解决措施

有限公司阶段，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自成立股份公司后，公司积极对有限公司时期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进股份公司的治理机制，提高治理水平。

股份公司未来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强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理解、执行能力，督促其勤勉尽责，树立现代公司治理理念，正确履行《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全体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为了进一步贴合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企业规范运营和信息披露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及第三人的利益，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公司管理层讨论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公司敏感信息进行管理。

未来，公司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采取措施逐步减少关联交易；对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公司将继续积极创造条件，保证监事会能够通过召开相关会议、现场检查、内部审计等措施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行使相关监督职权，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犯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或其它不诚信行为。

## 四、公司资产完整及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的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在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目前与股东单位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体系，已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 （一）资产完整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公司。公司合法拥有其生产经营及办公场所的房屋使用权以及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专利权、正在申请的商标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资产的所有权。

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赖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没有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各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权属明确。

###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以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命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业务部门负责人均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

###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机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有效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之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也不存在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上下级关系或股东单位干预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象。

### （五）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包括系统设计、研发、安装调试及后续维护服务在内的LED显示应用系统的综合解决方案。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销售等业务流程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目前，公司在业务经营上与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同时，为了避免产生同业竞争的可能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和活动。

## 五、同业竞争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王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王鹏除持有公司股份750.00万股外，没有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也没有通过其他形式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故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 （二）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鹏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同时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如因违反上述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六、最近两年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最近两年内，曾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公司业务行为向公司借款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的方面没有特别的制度规定。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章程》中对上述重大事项的分层决策制度做出了明确规定。为了使决策管理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还进一步细化了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各项专门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中的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条款及各项专门制度的拟定过程，参照了《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同类型上市公司的具体制度案例，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法规、规章和系统规则的规定，能够保证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和治理水平。此外，公司董事会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的披露义务和披露规则，便于接受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监督。

### （二）公司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执行情况

1、对外担保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对外担保事项。

2、对外投资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对外投资事项。

3、委托理财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委托理财事项。

4、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为关联方资金拆借，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因有限公司未制定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故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均为执行董事提议或拟定方案，股东以口头协商形式，未形成决议。有限公司所发生的关联方借款一方面为公司开展业务活动所致，另一方面体现了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没有损害公司和债权人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股份公司成立后，在《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中都明确了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审批及决策程序，在未来运营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尤其是关联交易的审批和决策进行规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于2014年3月13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14年3月28日召开了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2014年度关联方取得业务备用金、投标押金及费用等做出了决议。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本人及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人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近亲属持股情况
王 鹏	董事长、总经理	750.00	其弟王鹏持有公司股份 1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
宋洪铸	董事、副总经理	155.00	未持股
李朝辉	董事、技术研发总监	50.00	未持股

李广辉	董事、生产工程总监	25.00	未持股
徐凯	董事、市场营销总监、董事会秘书	10.00	未持股
杨盼	监事会主席	-	未持股
齐晓雪	监事	-	未持股
陈洪欣	职工代表监事	-	未持股
王清梅	计划财务总监	-	其侄王鹏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侄王鵠持股情况详见本表“王鹏”一栏
合计	-	990.00	-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计划财务总监王清梅与董事长王鹏系姑侄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签订的协议及重要承诺

### 1、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有关合同履行正常。

### 2、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鹏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五、同业竞争”之“（二）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的相关内容。

#### （2）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股东、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的相关内容。

### （3）关于诚信状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说明，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情况”的相关内容。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及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

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最近两年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重大变化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最近两年内发生的变化为：

2013年12月，应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需要，公司设立了董事会，成员由5人构成，并设置了董事会秘书职务；设立了监事会，成员由3人构成；另依据公司机构设置副总经理、技术研发总监、生产工程总监、市场营销总监和计划财务总监职务，完善了公司管理层的设置，造成报告期内管理层人数和构成变化较大。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由6人构成，分别为李朝辉、陈洪欣、李辉、李腾飞、李元涛、宋明明，核心技术团队相对稳定，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不断扩大。

总体上看，新增加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侧重具体业务管理岗位，对公司战略目标、发展措施、管理制度没有重大影响，因而对公司持续经营也不够成重大影响。目前，公司建立的法人治理结构更加完善，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

最近两年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任职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有限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
王 鹏	执行董事、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宋洪铸	监事	董事、副总经理
李朝辉	技术研发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董事、技术研发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李广辉	生产工程总监	董事、生产工程总监

徐 凯	市场营销总监	董事、市场营销总监、董事会秘书
杨 盼	-	监事会主席
齐晓雪	-	监事
陈洪欣	核心技术人员（2012年2月起）	职工代表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王清梅	财务负责人	计划财务总监
李 辉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李腾飞	核心技术人员（2012年4月起）	核心技术人员
李元涛	核心技术人员（2012年7月起）	核心技术人员
宋明明	核心技术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4 月的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喜专审字（2014）第 075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6,371.11	2,271,948.06	466,288.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56,052.66	2,394,620.34	2,538,916.23
预付款项	1,124,148.46	195,507.41	1,427,734.12
其他应收款	888,702.06	167,345.86	2,461,184.11
存货	7,087,422.02	7,202,849.99	6,773,941.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766.00	35,826.57	
<b>流动资产合计</b>	<b>11,640,462.31</b>	<b>12,268,098.23</b>	<b>13,668,064.47</b>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6,638.15	460,464.91	318,758.2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21.69	3,895.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716.11	36,325.02	59,416.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60,975.95</b>	<b>500,684.94</b>	<b>378,175.07</b>
<b>资产总计</b>	<b>12,101,438.26</b>	<b>12,768,783.17</b>	<b>14,046,239.54</b>

##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8,130.03	687,014.03	966,818.13
预收账款	195,372.00	95,439.00	355,073.00
应付职工薪酬	79,195.01	68,799.12	510,978.19
应交税费	68,226.02	187,197.59	36,605.6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2.00	32,092.61	795,927.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631,595.06</b>	<b>1,070,542.35</b>	<b>2,665,402.04</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631,595.06</b>	<b>1,070,542.35</b>	<b>2,665,402.04</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838,393.92	838,393.9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984.69	85,984.69	
未分配利润	545,464.59	773,862.21	1,380,837.5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469,843.20</b>	<b>11,698,240.82</b>	<b>11,380,837.5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2,101,438.26</b>	<b>12,768,783.17</b>	<b>14,046,239.54</b>

##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634,685.35</b>	<b>7,423,283.28</b>	<b>4,958,678.19</b>
减：营业成本	551,335.31	5,359,110.38	4,445,148.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69.36	26,025.35	9,517.99
销售费用	97,031.74	151,008.91	129,416.08
管理费用	486,352.28	1,295,605.06	1,012,601.15
财务费用	939.87	1,676.11	488.68
资产减值损失	29,273.93	184,899.45	277,472.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532,017.14</b>	<b>404,958.02</b>	<b>-915,966.74</b>
加：营业外收入	300,400.00	42,008.19	83,171.60
减：营业外支出	2,512.78		2,5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34,129.92</b>	<b>446,966.21</b>	<b>-835,345.14</b>
减：所得税费用	-5,732.30	129,562.89	-33,395.45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28,397.62</b>	<b>317,403.32</b>	<b>-801,949.69</b>
<b>五、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3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3	-0.08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28,397.62</b>	<b>317,403.32</b>	<b>-801,949.69</b>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0,802.05	8,300,396.80	3,830,702.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512.73	757.49	1,516.3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51,314.78</b>	<b>8,301,154.29</b>	<b>3,832,219.1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4,431.72	5,355,452.25	2,964,421.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4,249.11	1,232,329.34	608,242.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722.12	204,333.42	73,151.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488.78	977,663.96	329,463.2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45,891.73</b>	<b>7,769,778.97</b>	<b>3,975,278.4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94,576.95</b>	<b>531,375.32</b>	<b>-143,059.3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	3,421,530.3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0,000.00</b>	<b>3,421,530.3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7,246.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000.00	1,11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71,000.00</b>	<b>1,367,246.2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21,000.00</b>	<b>2,054,284.0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80,00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8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415,576.95</b>	<b>1,805,659.36</b>	<b>-143,059.33</b>
<b>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271,948.06</b>	<b>466,288.70</b>	<b>609,348.03</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856,371.11</b>	<b>2,271,948.06</b>	<b>466,288.70</b>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 年 1-4 月）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838,393.92		85,984.69	773,862.21	11,758,911.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838,393.92		85,984.69	773,862.21	11,698,240.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8,397.62	-228,397.62
(一) 本年净利润					-228,397.62	-228,397.6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8,397.62	-228,397.62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3.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b>	<b>838,393.92</b>		<b>85,984.69</b>	<b>545,464.59</b>	<b>11,469,843.20</b>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380,837.50	11,380,837.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380,837.50	11,380,837.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8,393.92		85,984.69	-606,975.29	317,403.32
（一）本年净利润					317,403.32	317,403.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17,403.32	317,403.32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838,393.92		85,984.69	-924,378.61	
1. 提取盈余公积				85,984.69	-85,984.69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838,393.92			-838,393.92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3.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b>	<b>838,393.92</b>		<b>85,984.69</b>	<b>773,862.21</b>	<b>11,698,240.82</b>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2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182,787.19	12,182,787.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182,787.19	12,182,787.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1,949.69	-801,949.69
(一) 本年净利润					-801,949.69	-801,949.6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01,949.69	-801,949.69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3.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b>				<b>1,380,837.50</b>	<b>11,380,837.50</b>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 (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在本公司收回时，按取得的价款与该货款账面余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 2、坏账准备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占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0% 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无法与债务人取得联系并且无第三方追偿人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账龄划分为六个组合，各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 3、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1) 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消的；(2) 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的；(3) 涉及诉讼的应收款项，如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或裁定书）判定（或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且无望恢复执行的；(4) 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等导致停产，损失巨大，在三年内以其财产（包括保险款等）确实无法清偿应收款项的。

### 4、对于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 （三）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按照实际成本核算的，采用加权平均法移动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如存在下列情形的，表明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金后确定。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存货的市场价格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 (2) 使用该项原材料生产的产品的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 (3) 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原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 (4) 所提供的商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 (5) 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四）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

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

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 5、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按照成本法核算，且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的账面成本与其未来现金流量净值产生的差额确认为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投资项目存在减值迹象的，以投资项目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较高者估计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五）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生产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家具。

###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10	5	9.50
电子设备	5	5	19.00
办公家具	5	5	19.00

#### 4、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等内容，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六）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才能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或投资性房地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

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七）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符合无形资产定义中的可辨认性标准：

（1）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变换。

（2）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

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无形资产的计量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 4、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八) 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的收入确认基础如下：

- 1、产品销售收入：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负责产品的生产、安装与调试，安装调试完毕，客户验收完成后，本公司确认收入；若无需安装与调试，产品交付完成后，本公司确认收入。
- 2、提供劳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实现。

## (九)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主要为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性资产。

##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在实际收到时确认资产和递延收益，并在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内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时或结束前被处置时，尚未分摊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 1 元。

##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

的金额予以转回。

## 四、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

### (一) 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1,640,462.31	12,268,098.23	13,668,064.47
非流动资产	460,975.95	500,684.94	378,175.07
总资产	12,101,438.26	12,768,783.17	14,046,239.54
流动负债	631,595.06	1,070,542.35	2,665,402.04
非流动负债			
总负债	631,595.06	1,070,542.35	2,665,402.04

公司 2013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12 年末减少 1,277,456.37 元，降幅为 9.09%，主要是流动资产减少 1,399,966.24 元，流动资产减少主要为其他应收款余额减少所致。

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4 月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7.31%、96.08% 和 96.19%。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是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公司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4 月末，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69%、3.92% 和 3.81%。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是固定资产，固定资产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和办公家具。

公司的负债主要是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等，2013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2 年末减少 1,594,859.69 元，降幅为 59.84%，主要原因是公司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减少所致。

### (二) 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	-----------	--------	--------

销售毛利率（%）	13.13	27.81	10.36
销售净利率（%）	-35.99	4.28	-16.17
净资产收益率（%）	-1.96	2.75	-6.81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14	2.44	-7.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3	-0.09

注 1：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注 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注 3：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注 4：基本每股收益按加权平均股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 LED 显示应用系统收入。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0.36%、27.81% 和 13.13%。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LED 显示应用系统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10.36% 和 18.31%，毛利率呈增长趋势，主要因为：1、公司加强了项目毛利率管理，2013 年度提高了项目最低毛利率水平，舍弃了部分毛利率低、规模小、执行复杂的项目；另一方面，公司严格控制项目预算成本，严禁出现超预算成本和费用的情况；2、2013 年，公司开发的新产品应急预警系统开始进入产品推广和应用阶段，由于应急预警系统毛利率较高，故公司 2013 年毛利率较 2012 年大幅增长。2014 年 1-4 月，公司毛利率较上年度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应急预警系统订单一般从上半年开始实施，到下半年开始陆续由客户进行完工验收并确认收入，故 1-4 月份应急预警系统收入较少，使综合毛利率较低。各业务毛利率增长说明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具有较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和 2012 年销售净利率水平分别为 -16.17%、4.28% 和 -35.99%。2014 年 1-4 月的销售净利率为负数，主要是因春节和行业淡季因素导致收入较少，公司加强营销及研发力度导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提高。2013 年度销售净利率较高，主要是公司 2013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大幅增加，导致当年毛利总额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81%、

2.75%和-1.96%。2013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高的原因主要在于公司 2013 年度销售净利率较上年大幅提高。

公司每股收益由 2012 年度的-0.08 元升至 2013 年度的 0.03 元，主要系公司 2013 年度股本未发生变动的情况下，净利润较上年增幅较大所致。

随着公司产品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公司的产品质量受到业界的普遍认可，客户覆盖面逐步扩大，公司在未来的获利能力有望增强。

###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5.22	8.38	18.98
流动比率	18.43	11.46	5.13
速动比率	7.21	4.73	2.59

注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注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公司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5.13 和 11.46，速动比率分别为 2.59 和 4.73，指标显示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强，流动资产中，存货占比较高。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增强的原因主要系 2013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减少 1,596,200.90 元，降幅达 59.89%，而流动资产与上年基本持平。

公司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8.98% 和 8.38%。公司 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降低系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减少等因素所致。

### （四）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28	2.74	2.70
存货周转率（次）	0.08	0.77	1.03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注 2：存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公司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70 和 2.74。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提高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扩张，销售收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有所减少，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增加。

公司 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03 和 0.77。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原因为公司存货主要系原材料、在产品和发出商品，公司产品虽然多为委托代工，但公司一般向受托加工方提供主要材料，受托加工方仅仅代垫一些辅料，故公司期末存货金额较大，存货占用水平相对较高。

整体上看，公司应收账款期末净值较高，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存货周转速度较慢，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和销售模式特点。随着公司加强应收款项的回收以及加强存货的内部管理，公司的整体营运能力有望进一步提高。

##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4,576.95	531,375.32	-143,059.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000.00	2,054,284.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5,576.95	1,805,659.36	-143,059.33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3,059.33 元、531,375.32 元和 -694,576.95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主要涉及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等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2 年公司经营活动呈现净流出，主要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在 2012 年较低，

而当期收入部分形成应收账款，当年并未收款；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同时，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应收账款当期回款率提高。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4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元、2,054,284.04元和-721,000.00元。

2013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呈现净流出，主要原因是公司归还所欠股东款项所致。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主要是股东投入资金。

# 五、报告期的利润形成情况

## （一）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趋势、原因

### 1、按产品种类划分的营业收入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LED显示应用系统	625,534.41	98.56	6,499,887.08	87.56	4,958,678.19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9,150.94	1.44	923,396.20	12.44		
合计	<b>634,685.35</b>	<b>100.00</b>	<b>7,423,283.28</b>	<b>100.00</b>	<b>4,958,678.19</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包括系统设计、研发、安装调试及后续维护服务在内的LED显示应用系统的综合解决方案。

公司2013年度营业收入较2012年度增加49.70%，主要原因是公司开发的新产品应急预警系统从2012年开始试点，从2013年开始进入产品推广和应用阶

段，公司收入从 2013 年开始显著增长所致。

## 2、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占比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占比	毛利率
LED 显示应用系统收入	625,534.41	98.56%	11.94%	6,499,887.08	87.56%	18.31%	4,958,678.19	100.00%	10.36%
其他业务收入	9,150.94	1.44%	94.98%	923,396.20	12.44%	94.67%	-	-	-
合计	<b>634,685.35</b>	<b>100.00%</b>	<b>13.13%</b>	<b>7,423,283.28</b>	<b>100.00%</b>	<b>27.81%</b>	<b>4,958,678.19</b>	<b>100.00%</b>	<b>10.36%</b>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 LED 显示应用系统收入。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0.36%、27.81% 和 13.13%。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LED 显示应用系统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10.36% 和 18.31%，毛利率呈增长趋势，主要因为：（1）公司加强了项目毛利率管理，2013 年度提高了项目最低毛利率水平，舍弃了部分毛利率低、规模小、执行复杂的项目；另一方面，公司严格控制项目预算成本，严禁出现超预算成本和费用的情况；（2）2013 年，公司开发的新产品应急预警系统开始进入产品推广和应用阶段，由于应急预警系统毛利率较高，故公司 2013 年毛利率较 2012 年大幅增长。各业务毛利率增长说明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具有较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2014 年 1-4 月，公司毛利率较上年度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应急预警系统订单一般从上半年开始实施，到下半年开始陆续由客户进行完工验收并确认收入，故 1-4 月份应急预警系统收入较少，使综合毛利率较低。

未来，公司会继续加大研发力度，加强项目成本管理，进一步研发新产品，不断开发新的市场，公司的毛利率能够保持稳定性和持续性。

## （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变动率(%)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634,685.35	7,423,283.28	49.70	4,958,678.19
营业成本	551,335.31	5,359,110.38	20.56	4,445,148.04
毛利	83,350.04	2,064,172.90	301.96	513,530.15
营业利润	-532,017.14	404,958.02	144.21%	-915,966.74
利润总额	-234,129.92	446,966.21	153.51%	-835,345.14
净利润	-228,397.62	317,403.32	139.58%	-801,949.69

公司 2013 年度的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增加 49.70%，主要是公司开发的新产品应急预警系统开始进入产品推广和应用阶段，该收入增幅较大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的营业利润较 2012 年度增长 144.21%，主要是 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大幅增加，同时，由于新产品应急预警系统开始形成收入，且该产品毛利率较高，使 2013 年度毛利总额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利润与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变动趋势一致，营业外收入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增长幅度与利润总额基本保持一致，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不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

### (三) 主要费用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变动率(%)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634,685.35	7,423,283.28	49.70	4,958,678.19
销售费用	97,031.74	151,008.91	16.68	129,416.08
管理费用	486,352.28	1,295,605.06	27.95	1,012,601.15
其中：研发费用	28,869.24	481,782.94	49.24	322,820.69

财务费用	939.87	1,676.11	242.99	488.68
<b>期间费用合计</b>	<b>584,323.89</b>	<b>1,448,290.08</b>	<b>26.76</b>	<b>1,142,505.91</b>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15.29	2.03	-22.06	2.61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76.63	17.45	-14.53	20.42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4.55	6.49	-0.31	6.51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15	0.02	129.11	0.01
<b>期间费用/营业收入(%)</b>	<b>92.07</b>	<b>19.51</b>	<b>-15.32</b>	<b>23.04</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人员工资和运输费用；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研发费用和咨询费等，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不高，平均为 18.47%，主要构成为员工工资、差旅费和房租等；财务费用主要是少量利息收入和手续费支出，金额较小且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

2013 年度期间费用总额较 2012 年度增长 26.76%，其中管理费用增长 27.95%，与该年度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相同，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度管理费用中的工资性支出和房租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所致。2013 年度各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2 年度下降 15.32%，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加较多所致。

## （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

###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 2、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12.78	42,008.19	80,621.60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297,887.22</b>	<b>42,008.19</b>	<b>80,621.60</b>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4,683.08	6,301.2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3,204.14	35,706.96	80,621.60

报告期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	2012年	发放部门
新三板挂牌补贴	300,000.00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合计	300,000.00			-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4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10.05%、11.25%和-110.86%。2012年度和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公司的净利润不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

## （五）主要税种及适用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

###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及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25%和15%。

根据2007年3月16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和《河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细则》(豫科[2008]115号)有关规定，河南

省科技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税局、河南省地税局于 2013 年 10 月 23 日联合发文豫科〔2013〕21 号，本公司在 2013 年 10 月 23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依据相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含 2013 年到 2015 年），公司所得税享受 10% 的优惠，即所得税按 15% 的比例征收。

## 六、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0,746.17	121,916.82	40,031.04
银行存款	785,624.94	2,150,031.24	426,257.66
合计	<b>856,371.11</b>	<b>2,271,948.06</b>	<b>466,288.70</b>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无抵押、冻结或存放在境外有回收风险的款项。

### （二）应收账款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74,579.70	40.41%	38,728.99	735,850.71
1-2 年	413,416.06	21.57%	41,341.61	372,074.45
2-3 年	378,366.00	19.74%	75,673.20	302,692.80
3-4 年	350,621.00	18.29%	105,186.30	245,434.70
4-5 年				
5 年以上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916,982.76	100.00%	260,930.10	1,656,052.66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888,263.20	71.64%	94,413.16	1,793,850.04
1-2 年	388,840.00	14.75%	38,884.00	349,956.00
2-3 年	357,144.00	13.55%	107,143.20	250,000.80
3-4 年	1,627.00	0.06%	813.5	813.50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635,874.20	100.00%	241,253.86	2,394,620.3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887,177.78	68.04%	94,358.89	1,792,818.89
1-2 年	627,988.00	22.64%	62,798.80	565,189.20
2-3 年	258,440.20	9.32%	77,532.06	180,908.14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773,605.98	100.00%	234,689.75	2,538,916.23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4 月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8.08%、18.75% 和 13.68%，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20%、32.26% 和 260.92%，2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期末应收账

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0.68%、86.39% 和 61.98%。

2014 年 4 月末，公司 2 年以上应收账款尚未收回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游客户由于分期结算，尚存在尚未支付的货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期较短、各期末余额较小，不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位列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客户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河南省人民医院	380,000.00	19.82%	1 年以内
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	348,994.00	18.21%	3-4 年
山西晋煤集团沁秀煤业有限公司	334,766.00	17.46%	2-3 年
河南省肿瘤医院	228,000.00	11.89%	1 年以内
焦作市九龙聚海工贸有限公司	106,000.00	5.53%	1-2 年
<b>合计</b>	<b>1,397,760.00</b>	<b>72.91%</b>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位列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客户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郑州欧丽信大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028,375.00	39.01%	1 年以内
河南省人民医院	380,000.00	14.42%	1 年以内
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	348,994.00	13.24%	2-3 年
山西晋煤集团沁秀煤业有限公司	334,766.00	12.70%	1-2 年
中国移动通信三门峡公司	116,095.20	4.40%	1 年以内
<b>合计</b>	<b>2,208,230.20</b>	<b>83.77%</b>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位列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客户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山西晋煤集团沁秀煤业有限公司	934,766.00	33.70%	1 年以内
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	523,491.00	18.87%	1-2 年
郑州市金水区庙李镇丰庆路小学	263,400.00	9.50%	1 年以内
建行绿城支行	248,892.00	8.97%	1 年以内
鹤壁市行政服务中心	175,780.00	6.34%	1 年以内
合计	<b>2,146,329.00</b>	<b>77.38%</b>	-

### (三)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10,212.69	100.00%	10,510.63	199,702.06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b>210,212.69</b>	<b>100.00%</b>	<b>10,510.63</b>	<b>199,702.06</b>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组合账面余额为 689,000.00 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8,258.80	100.00%	912.94	17,345.86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b>合计</b>	<b>18,258.80</b>	<b>100.00%</b>	<b>912.94</b>	<b>17,345.86</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组合账面余额为 150,000.00 元。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552.00	25.11%	427.60	8,124.40
1-2 年	25,500.00	74.89%	2,550.00	22,950.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b>合计</b>	<b>34,052.00</b>	<b>100.00%</b>	<b>2,977.60</b>	<b>31,074.40</b>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组合账面余额为 2,430,109.71 元。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由员工借款和投标保证金构成。

截至 2014 年 4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小，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位列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宋洪铸	是	403,000.00	44.82%	1 年以内	借款
李朝辉	是	130,000.00	14.46%	1 年以内	借款
徐凯	是	91,000.00	10.12%	1 年以内	借款
李广辉	是	65,000.00	7.23%	1 年以内	借款
陈飞	否	62,000.00	6.89%	1 年以内	借款
<b>合计</b>	-	<b>751,000.00</b>	<b>83.52%</b>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位列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王鹏	否	150,000.00	89.15%	1 年以内	借款
公司暂付职工社会保险	否	7,758.80	4.61%	1 年以内	社保
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否	5,000.00	2.97%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否	3,000.00	1.78%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瑞和安惠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否	2,500.00	1.49%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b>合计</b>	-	<b>168,258.80</b>	<b>100.00%</b>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位列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王鹏	是	2,249,009.71	91.27%	1 年以内	借款
王鹏	否	181,100.00	7.35%	2-3 年	借款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否	13,000.00	0.53%	1-2 年	投标保证金

					金
中电投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否	10,000.00	0.41%	1-2 年	投标保证金
开封市商业银行	否	5,000.00	0.20%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b>合计</b>	-	<b>2,458,109.71</b>	<b>99.76%</b>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中的自然人王鹏为公司关联方；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自然人中，宋洪铸、李朝辉、徐凯和李光辉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自然人欠款主要为公司员工进行展会布置、投标和差旅所借款项，待项目完成之后会进行财务结算，进行报销或还款，因此各项借款均为签署借款协议，未约定利息，款项的借出均依据公司的财务制度由相关主管领导进行了审批，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四) 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11,148.46	98.84%	182,507.41	93.35%	1,414,734.12	99.09%
1-2 年					13,000.00	0.91%
2-3 年			13,000.00	6.65%		
3 年以上	13,000.00	1.16%				
<b>合计</b>	<b>1,124,148.46</b>	<b>100.00%</b>	<b>195,507.41</b>	<b>100.00%</b>	<b>1,427,734.12</b>	<b>100.00%</b>

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均是预付的材料款，预付款项账龄短，金额较小。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预付款项中欠款金额较大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	31.13%	1 年以内
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2,825.61	11.82%	1 年以内
深圳市华夏光彩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27,701.77	11.36%	1 年以内
郑州易德鑫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14,240.00	10.16%	1 年以内
河南省和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2,150.00	8.20%	1 年以内
<b>合计</b>	<b>816,917.38</b>	<b>72.67%</b>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欠款金额较大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068.31	80.34%	1 年以内
海峡彩亮（漳州）光电有限公司	16,388.10	8.38%	1 年以内
北京中认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3,000.00	6.65%	2-3 年
深圳路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4.09%	1 年以内
沧州瑞晨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051.00	0.54%	1 年以内
<b>合计</b>	<b>195,507.41</b>	<b>100.00%</b>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欠款金额较大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深圳市华夏光彩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620,880.00	43.49%	1 年以内
深圳市纽斯达光电有限公司	394,743.07	27.65%	1 年以内
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1,456.05	25.32%	1 年以内
郑州第三电缆有限公司	18,300.00	1.28%	1 年以内
河南锐之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600.00	1.23%	1 年以内

<b>合计</b>	<b>1,412,979.12</b>	<b>98.97%</b>	-
-----------	---------------------	---------------	---

## (五) 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89,924.44		4,889,924.44	4,850,534.13		4,850,534.13	4,886,499.15		4,886,499.15
在产品	1,023,726.58		1,023,726.58	1,178,544.86		1,178,544.86	83,973.16		83,973.16
库存商品							1,803,469.00		1,803,469.00
发出商品	1,173,771.00		1,173,771.00	1,173,771.00		1,173,771.00			
<b>合计</b>	<b>7,087,422.02</b>		<b>7,087,422.02</b>	<b>7,202,849.99</b>		<b>7,202,849.99</b>	<b>6,773,941.31</b>		<b>6,773,941.31</b>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包括系统设计、研发、安装调试及后续维护服务在内的 LED 显示应用系统的综合解决方案。期末存货主要为采购的原材料、生产的在产品和一些发出商品。由于公司部分原材料的不可分割性，原材料采购需要对同档同批原材料进行一次性较大量采购，且出于采购成本考虑，原材料采购量越大，单位成本越小，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方面通常未严格按照生产计划和订单计划进行采购，而是在以销定产的基础上，对一些常用原材料进行了适当储备，故公司存货中原材料所占份额较大。公司产品大部分为委托代工，自 2013 年起，公司将委托加工的产品直接发给下游客户进行安装、调试，待其验收合格后进行收款和确认收入，所以公司存货中存在一定数量的发出商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结构合理，存货金额较高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各期末存货余额中，原材料未完全按照订单进行采购，但产成品的生产与年度订单计划相匹配。

各期末存货的账龄时间较短，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4 月末，存货

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9.56%、58.71% 和 60.89%，期末存货余额占比较大。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存货不存在大幅减值的风险，不存在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 (六)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类别及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10	5	9.50
电子设备	5	5	19.00
办公家具	5	5	19.00

### 2、固定资产折旧明细表和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4 月 30 日
<b>1.固定资产原价</b>	<b>1,047,099.28</b>			<b>1,047,099.28</b>
其中：生产设备	126,669.00			126,669.00
运输工具	710,196.28			710,196.28
电子设备	140,395.00			140,395.00
办公家具	69,839.00			69,839.00
<b>2.累计折旧</b>	<b>586,634.37</b>	<b>43,826.76</b>		<b>630,461.13</b>
其中：生产设备	76,212.52	8,022.36		84,234.88
运输工具	383,931.09	22,489.55		406,420.64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4月30日
电子设备	84,470.95	8,953.53		93,424.48
办公家具	42,019.81	4,361.32		46,381.13
<b>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b>				
其中：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b>4.固定资产净额</b>	<b>460,464.91</b>			<b>416,638.15</b>
其中：生产设备	50,456.48			42,434.12
运输工具	326,265.19			303,775.64
电子设备	55,924.05			46,970.52
办公家具	27,819.19			23,457.87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b>1.固定资产原价</b>	<b>793,953.00</b>	<b>253,146.28</b>		<b>1,047,099.28</b>
其中：生产设备	126,669.00			126,669.00
运输工具	457,050.00	253,146.28		710,196.28
电子设备	140,395.00			140,395.00
办公家具	69,839.00			69,839.00
<b>2.累计折旧</b>	<b>475,194.77</b>	<b>111,439.60</b>		<b>586,634.37</b>
其中：生产设备	52,145.41	24,067.11		76,212.52
运输工具	336,503.06	47,428.03		383,931.09
电子设备	57,795.90	26,675.05		84,470.95
办公家具	28,750.40	13,269.41		42,019.81
<b>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b>				
其中：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b>4.固定资产净额</b>	<b>318,758.23</b>			<b>460,464.91</b>
其中：生产设备	74,523.59			50,456.48
运输工具	120,546.94			326,265.19
电子设备	82,599.10			55,924.05
办公家具	41,088.60			27,819.19

由于行业特点，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产品研制设备和运输工具，而并非传统的产品生产型企业，公司产品在研制成功之后，批量生产一般采用委托代工方式，对于项目所需材料设备部件基本全部采用外购满足，故公司经营业务规模的拓展并不依赖于机器设备等生产型固定资产的增加。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和办公家具等，资产规模不大，使用年限相对较短。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对外抵押、担保等受限情况；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报告期内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七）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详见本节“三、（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2）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2012 年	82,594.36	277,472.99	122,400.00	237,667.35
	2013 年	237,667.35	184,899.45	180,400.00	242,166.80
	2014 年 1-4 月	242,166.80	29,273.93		271,440.73

## 七、报告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 (一)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130.00	13.23%	687,014.03	100.00%	839,980.13	86.88%
1-2 年	250,000.03	86.77%			102,648.00	10.62%
2-3 年					24,190.00	2.50%
3 年以上						
<b>合计</b>	<b>288,130.03</b>	<b>100.00%</b>	<b>687,014.03</b>	<b>100.00%</b>	<b>966,818.13</b>	<b>100.00%</b>

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未支付的款项。由于产业链上游完全竞争，产能充足，公司通过与合格的设备供应商长期合作按需采购，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报告期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厦门乾照光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3	86.76%	材料款	1-2 年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0	10.41%	审计费	1 年以内
四川柏狮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7,680.00	2.67%	材料款	1 年以内
郑州管城区恒利音响商行	450.00	0.16%	材料款	1 年以内
<b>合计</b>	<b>288,130.03</b>	<b>100.00%</b>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厦门乾照光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3	58.22%	材料款	1 年以内
河南省汇科商贸有限公司	216,184.00	31.47%	材料款	1 年以内

司				
郑州景源广告设备有限公司	44,700.00	6.51%	材料款	1 年以内
常州诚联电源制造有限公司	18,000.00	2.62%	材料款	1 年以内
四川柏狮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7,680.00	1.12%	材料款	1 年以内
<b>合计</b>	<b>686,564.03</b>	<b>99.94%</b>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厦门乾照光股份有限公司	784,964.86	81.19%	材料款	1 年以内
泉州彩亮电子有限公司	102,648.00	10.62%	材料款	1-2 年
深圳市铎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4,860.28	3.61%	材料款	1 年以内
河南五星电器有限公司	24,190.00	2.50%	材料款	2-3 年
深圳市金汉唐光电有限公司	20,013.39	2.07%	材料款	1 年以内
<b>合计</b>	<b>966,676.53</b>	<b>99.99%</b>	-	-

## (二)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420.61	97.91%	785,255.04	98.66%
1-2 年					10,000.00	1.26%
2-3 年					672.00	0.08%
3 年以上	672.00	100.00%	672.00	2.09%	-	-
<b>合计</b>	<b>672.00</b>	<b>100.00%</b>	<b>32,092.61</b>	<b>100.00%</b>	<b>795,927.04</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是公司应付关联方的借款和车险赔偿款等。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672.00	3-4 年	车险赔偿款
<b>合计</b>	-	<b>672.00</b>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王鹏	关联方	31,420.61	1 年以内	借款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672.00	3-4 年	车险赔偿款
<b>合计</b>	-	<b>32,092.61</b>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宋洪铸	关联方	78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唐河县财政局国库股	非关联方客户	10,000.00	1-2 年	投标保证金
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客户	3,000.00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统筹	非关联方客户	2,255.04	1 年以内	社保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672.00	2-3 年	车险赔偿款
<b>合计</b>	-	<b>795,927.04</b>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客户中借款未签署借款协议，未约定利息。

### (三)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50,069.70	71,065.17	-2,608.96
增值税	15,719.83	104,575.60	35,899.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5.19	6,741.48	1,934.12
教育费附加	585.08	2,889.21	828.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86.22	1,926.13	552.60
合计	<b>68,226.02</b>	<b>187,197.59</b>	<b>36,605.68</b>

## 八、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838,393.92	838,393.92	
盈余公积	85,984.69	85,984.69	
未分配利润	545,464.59	773,862.21	1,380,837.50
股东权益合计	<b>11,469,843.20</b>	<b>11,698,240.82</b>	<b>11,380,837.50</b>

公司实收资本变动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的相关内容。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王鹏	750.00	75.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	--------	-------	--------------------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宋洪铸	155.00	15.50	董事、副总经理
李朝辉	50.00	5.00	董事、技术研发总监
李广辉	25.00	2.50	董事、生产工程总监
徐凯	10.00	1.00	董事、市场营销总监、董事会秘书
杨盼	-	-	监事会主席
齐晓雪	-	-	监事
陈洪欣	-	-	监事
王清梅	-	-	计划财务总监

## 3、其他关联方

公司其他关联方还包括与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除上述关联方外，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方。

## (二)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关联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王鹏			2,849,009.71
	王鵠		150,000.00	181,100.00
	宋洪铸	403,000.00		
	李朝辉	130,000.00		
	徐凯	91,000.00		
	李广辉	65,000.00		
	齐晓雪	60,000.00		
	合计	749,000.00	150,000.00	3,030,109.71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王鹏		31,420.61	
	宋洪铸			780,000.00
	合计		31,420.61	780,000.00

公司各期末应收款项为上述人员因参加展会、支付投标保证金等公司业务行为向公司支取的备用金、投标押金及费用等借款。公司应付王鹏款项为其多还业务借款所致，应付宋洪铸款项为其提供给公司的流动资金支持。

具体情况为：

2012年初，公司应收王鹏4,919,019.71元，2012年度王鹏累计归还939,210.00元，此外王鹏在该年度累计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支持1,130,800.00元，双方债务在该额度内相互抵消；2013年度王鹏累计向公司支取备用金及投标押金310,000.00元，累计归还3,190,430.32元。2013年期末公司应付王鹏人民币31,420.61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归还了该款项。

2012年初，公司应收王鵠181,100.00元，2013年度王鵠累计向公司支取投

备用金、标押金及费用 800,000.00 元，累计归还 831,100.00.00 元。2013 年底公司应收王鹏 150,000.00 元，截至报告期末，王鹏已归还了该款项。

2012 年度，宋洪铸累计给予公司 780,000.00 元的流动资金支持，公司于 2013 年度陆续归还了该款项。

2014 年 1-4 月，宋洪铸、李朝辉、徐凯、李广辉、齐晓雪分别陆续向公司支取备用金、借款、投标押金及费用 403,000.00 元、130,000.00 元、91,000.00 元、65,000.00 元、60,000.00 元。

上述关联方借款均未计息。其中，公司 2012 年度由于流动资金紧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鹏以自有合法资金陆续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1,130,800.00 元的资金支持、股东宋洪铸以自有合法资金陆续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780,000.00 元的资金支持，均未签署借款协议或约定借款期间，也未做利息约定或实际支付利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向股东、职工借款的情况。除该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向其他股东或员工借款的情况。

### 3、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 (1)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没有制订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该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规定如下：

“第十二条公司关联方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 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 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属以下情形的，

董事会有权要求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和其他当事人予以回避，但上述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有权参与该关联事项的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

（1）董事个人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2）董事个人在关联法人任职或拥有关联法人的控股权，该关联法人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3）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

第十三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四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该关联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完毕且进行表决前，关联股东应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回避申请并由会议主持人向大会宣布；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代理人）、出席会议监事有权向会议主持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该项表决的要求并说明理由，被要求回避的关联股东对回避要求无异议的，在该项表决时不得进行投票；如被要求回避的股东认为其不是关联股东不需履行回避程序的，应向股东大会说明理由，被要求回避的股东被确定为关联股东的，在该项表决时不得进行投票。如有上述情形的，股东大会会议记录人员应在会议记录中详细记录上述情形。在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得就该事项进行投票，并且由出席会议的监事予以监督。

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

第十五条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具体负责在审议批准的范围内执行，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超出部分低于本年度预计总金额的 50%的，应当由具体实施关联交易的业务部门向董事会秘书报告，由董事会进行审议批准；超出部分占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 50%以上的，由公司董事会作出议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第十六条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

## （2）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存在一定瑕疵，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且公司章程中也未对关联交易进行专门规定，故公司的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的股东会决议程序。但上述关联交易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且已经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体现了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并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未来公司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减少和规范关联方交易，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无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

重要事项。

##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河南中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3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进行了整体资产评估，并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出具了豫中喜评报字[2013]第 001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108.76	1,167.60	58.84	5.31%
非流动资产	51.28	54.74	3.46	6.75%
其中：固定资产	48.24	51.70	3.46	7.17%
无形资产	0.40	0.4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	2.64	-	-
<b>资产总计</b>	<b>1,160.04</b>	<b>1,222.34</b>	<b>62.30</b>	<b>5.37%</b>
流动负债	76.20	76.20		
非流动负债				
<b>负债总计</b>	<b>76.20</b>	<b>76.20</b>		
<b>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1,083.84</b>	<b>1,146.14</b>	<b>62.30</b>	<b>5.75%</b>

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主要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为：货币资金以经清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评估，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本次评估参考企业会计计算坏账准备的方法，根据账龄分析估计出评估风险损失。关联方不计提评估风险损失，按以上标准，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以应收类账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对存货，原材料在数量核实一致的基础上，评估人员对原材料现行市场价格进行了解，以评估单价乘以实际数量确定原材料评估

值，对产成品，评估人员依据调查情况和企业提供的资料分析，对于产成品以不含税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一定的产品销售利润后确定评估值；固定资产中的电子设备在计算其重置全价时应扣减设备购置所发生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固定资产中的设备类资产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设备的特点，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负债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或根据其实际应承担的负债确定评估价值。

##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按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的方式分配利润，积极推行现金分配的方式。

##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 十四、业务发展风险及管理

### （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虽然LED显示应用领域具有一定的行业门槛，但由于行业总体上处于发展阶段，尚未出现具有行业垄断地位或占有较大优势的企业，所以目前行业内仍呈现中小企业众多，竞争较为激烈的状态。公司凭借长期以来在细分领域的经营形成了一定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但随着社会资本不断进入本行业，行业龙头企业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中小企业在技术、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模仿和低价竞争，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

公司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引进专业技术人才，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推出新的研发成功，应用于公司产品，使公司始终保持在技术上的相对优势；另一方面，公司除将在继续巩固现有细分市场外，还将进一步开拓新的市场领域，扩大公司的业务来源，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 （二）技术进步风险

近年来，LED显示应用技术的发展较快，在高清晰度显示、色彩还原、逐点校正等方面的技术创新已开始广泛应用。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拥有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及良好的技术创新平台，主要产品的研发技术和工艺水平具有一定技术优势，但是随着行业技术的不断进步，公司必须保持持续长期的研发投入才能继续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如果公司研发投入不足，不能及时更新技术、持续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面临产品竞争力下降的风险，进而导致公司持续发展受到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

公司将继续通过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保持必要的研发投入，大力引进行业技术人才，始终以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作为企业持续发展的推动力，不断推动产品和技术的进步，保持行业竞争力。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王鹏，其持有公司75.00%的股份，共计750.00万股，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王鹏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足以对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或实际控制地位及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

- 1、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
- 2、公司将强化监事会职能，并考虑通过引入独立董事等方式，从决策、监督层面加强对实际控制人的制衡，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 （四）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规模较小，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将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

- 1、股份公司设立后，对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进行了整改，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与公司治理有关的内部规章制度以及信息披露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进股份公司的治理机制，提高治理水平。
- 2、股份公司未来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理解、执行能力，督促其勤勉尽责。
- 3、充分发挥监事会作用，通过召开相关会议、现场检查等措施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行使相关监督职权。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王 鹏：王鹏 宋洪铸：宋洪铸 李朝辉：李朝辉  
李广辉：李广辉 徐 凯：徐凯

全体监事签字：

杨 盼：杨盼 齐晓雪：齐晓雪 陈洪欣：陈洪欣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 鹏：王鹏 宋洪铸：宋洪铸 李朝辉：李朝辉  
李广辉：李广辉 徐 凯：徐凯 王清梅：王清梅

郑州胜龙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4年10月30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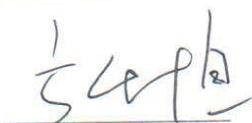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菅明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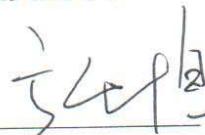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张 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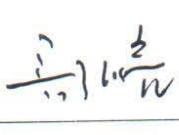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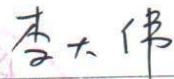
张 恒:



颜红亮:



李大伟: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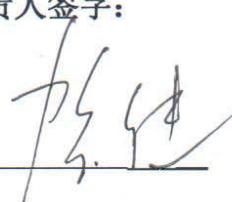
2014年10月30日

## 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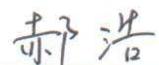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签字:

贺健:



经办律师签字:

郝 浩:



崔永卫:



河南路德律师事务所(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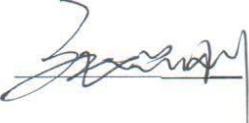


2014年 10 月 30 日

##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

张增刚： 

经办会计师签字：

黄宾： 苗 宾

魏汝翔：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花荣： 王花荣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王花荣：王花荣  


翟登峰：翟登峰  


河南中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